



Quanzhou Huixin Micro-credit Co., Ltd.*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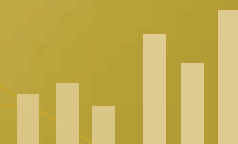
年報 2018

* 僅供識別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8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34	董事會報告
49	監事會報告
51	企業管治報告
6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1	獨立核數師報告
86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87	綜合財務狀況表
88	綜合權益變動表
89	綜合現金流量表
90	財務報表附註
149	財務概要
150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周永偉先生(董事長)
吳智銳先生
顏志江先生
劉愛琴女士

非執行董事

蔣海鷹先生
朱金松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
蔡鎔駿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立賀先生
林建國先生
孫立勳先生

監事

洪麗君女士(主席)
黃成泉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
阮岑女士
陳金助先生
吳麟弟先生
李建成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再獲委任)

審計委員會

張立賀先生(主席)
林建國先生
朱金松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
蔡鎔駿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林建國先生(主席)
孫立勳先生
吳智銳先生

提名委員會

周永偉先生(主席)
孫立勳先生
張立賀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顏志江先生
吳嘉雯女士(ACS, ACIS)

授權代表

吳智銳先生
顏志江先生

註冊地址

中國
福建省
泉州市
豐澤街361號
原財政大樓12樓

總部／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福建省
泉州市
豐澤街361號
原財政大樓12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公司資料(續)

本集團網址

www.qzhuixin.net

股份代號

1577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有關香港法例)

H股股份登記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晉江金井支行
中國
福建省
泉州市
晉江市
金井鎮中興路200號

中國工商銀行新門街支行
中國
福建省
泉州市
鯉城區
新門街南區11幢02-09號店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島東
英皇道981號
太古坊康橋大廈13樓
港島東工商中心

廈門銀行泉州分行
中國
福建省
泉州市
鯉城區
湖心街474號

主席報告

成為中國領先的小微金融服務供應商是本集團的願景目標；我們的使命是「以專業、高效的服務及經營信用，助力客戶增值」。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將本集團於2018年取得的經營成果展現給各位股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淨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46.2百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88.0百萬元；貸款餘額達到人民幣1,000.3百萬元；本集團共服務4,791個中小企業、個人客戶。

回顧2018年，受中國國內宏觀經濟調控、去槓桿和中美貿易戰等因素影響，國內經濟有一定下行壓力，導致國內客戶貸款需求下降、潛在客戶風險提高等問題。因此，本集團在業務策略、融資渠道、組織架構等方面做出諸多調整，穩步實施集團的戰略規劃。

在業務策略方面，我們側重於提高房產抵押貸、投標貸款等低風險信貸資產的比例和規模，以降低本集團的總體業務風險。本集團與一家知名的互聯網公司合作推出了醫療美容消費分期業務，首次嘗試互聯網消費金融業務，該業務具有分散度高，風險低的特點。此外，泉州市相關主管部門放寬了小額貸款公司的經營區域範圍，擴大了本公司的客戶基礎。

在拓寬融資渠道方面，為發揮資本市場融資功能，提高槓桿比例及拓寬融資渠道，本集團曾嘗試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發行公司債券，因其後相關政策調整而未能成功發行。我們將不懈努力，繼續提升本公司資信評級，嘗試發行公司債券或資產支持證券。

在組織架構方面，本集團不斷進行調整和優化，以適應不斷增加的資產規模、產品種類和附屬公司，建立起以事業部為核心的組織架構，將前端的業務單元標準化和小型化，以保持業務單元的靈活性。在風險管理、財務、行政等服務部門方面做到職能共享、統一管理，優化服務部門管理條線，提高服務效率。

本集團將充分利用上市後資本優勢和品牌優勢，拓寬融資和業務渠道、不斷創新貸款產品、提供各種融資解決方案、增加市場份額，為股東創造長期、合理的回報。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永偉

2019年3月19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自中國銀保監會及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於2008年頒佈《關於小額貸款公司試點的指導意見》(其首次正式化全國範圍的小額貸款公司註冊程序)起，中國的小額貸款行業出現高速擴張。於2012年，國務院批准於泉州市建立一個金融改革試驗區，使泉州市成為中國第三個金融改革試驗區。福建省政府其後出台了一系列金融改革政策和措施，旨在發展和扶植本地金融服務業並向中小企業和本地微型企業引入民間資本。於2014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指定泉州市作為民營經濟綜合改革試點地區，推行改革計劃，當中包括改善金融服務業，並加大對民營企業的財務支持力度及增加民營企業的可得融資資源。於2015年12月，國務院頒佈《推進普惠金融發展規劃(2016-2020年)(國發201574號)》，旨在提高普惠金融服務的質量和覆蓋率。於2017年，泉州市政府頒佈《泉州市人民政府關於促進小額貸款公司、典當行和融資擔保公司健康持續發展的若干意見》，鼓勵小額貸款公司發展創新業務。於2018年，泉州市金融工作局等政府部門頒佈了《關於加強實體經濟金融服務進一步緩解融資難融資貴的實施意見》，其中允許泉州小額貸款公司在泉州全域內開展主要面向中小企業和「三農」的小額貸款業務。

福建省及泉州市的小額貸款行業內的競爭日益激烈。根據人民銀行及泉州地方金融行業協會(「協會」)的統計，於2018年12月31日，福建省有118家註冊小額貸款公司，其中32家位於泉州市。根據人民銀行及協會的統計，於2018年12月31日，福建省小額貸款公司的註冊資本總額達到人民幣263.0億元，其中人民幣85.0億元為泉州市小額貸款公司的註冊資本總額。於2018年12月31日，福建省每家小額貸款公司的平均貸款本金餘額為人民幣253.0百萬元，泉州市為人民幣264.0百萬元。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貸款業務及融資租賃業務。我們主要透過本公司進行貸款業務及透過泉州市連車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連車」)(自2018年10月起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進行融資租賃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我們的貸款業務

我們紮根於泉州市，根據福建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的統計，按照2018年的收入計算，我們是福建省最大的持牌小額貸款公司。我們主要致力於向當地個人企業家、中小企業和微型企業提供實際和靈活的短期融資解決方案，以支持其持續發展，並解決不斷湧現的流動資金需求。我們就向客戶授出的貸款收取利息，從而產生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我們為客戶提供兩類貸款，即循環貸款和定期貸款。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服務570名及4,791名客戶。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授出1,848項金額合共為人民幣3,239.0百萬元的貸款及4,813項金額合共為人民幣2,959.0百萬元的貸款。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有424名及3,779名客戶。大部分新增客戶來自於互聯網消費金融貸款業務。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有554項本金餘額為人民幣922.9百萬元的貸款，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有3,828項本金餘額為人民幣1,000.3百萬元的貸款。

我們主要通過我們股東的股本和銀行借款的組合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股本、資本淨額、貸款本金餘額及貸款／資本淨額比率：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股本(人民幣百萬元)	680.0	680.0
本公司資本淨額(人民幣百萬元) ⁽¹⁾	1,049.6	996.0
貸款本金餘額(人民幣百萬元)	1,000.3	922.9
貸款／資本淨額比率 ⁽²⁾	0.95倍	0.93倍

附註：

- (1) 指本公司股本、儲備與留存溢利的總和。
- (2) 指我們的貸款本金餘額結餘除以資本淨額。

我們在釐定所收取的貸款利率時考慮多項因素，其中包括客戶的背景資料和信用記錄、貸款是否具有抵押品或並無抵押品、擔保物(如有)的價值、保證的質量以及貸款的用途和期限。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未減值貸款平均結餘及相應平均實際年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未減值貸款平均結餘 ⁽¹⁾ (人民幣千元)	952,611	811,491
平均實際年利率 ⁽²⁾	16.37%	16.43%

附註：

- (1) 計算為我們於年度各月月底的未減值貸款本金平均結餘。
- (2) 按來自我們的年度未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除以年度未減值貸款平均結餘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我們就貸款所收取的利率視乎各筆貸款或提款期間、客戶的信用狀況及借貸市場的當前市況而定。

貸款組合

我們的貸款本金餘額穩步增加，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2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00.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貸款業務擴張所致。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結餘：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製造	342,251	34.2	355,800	38.5
批發及零售	362,785	36.3	299,027	32.4
金融	26,910	2.7	33,000	3.6
建築	70,073	7.0	77,281	8.4
公用設施及商業服務	159,800	16.0	113,536	12.3
農業	14,070	1.4	10,910	1.2
運輸、倉儲和郵政	3,010	0.3	9,100	1.0
礦業	600	0.1	1,200	0.1
其他	20,819	2.0	22,998	2.5
總計	1,000,318	100.0	922,852	100.0

循環貸款及定期貸款

我們提供兩類貸款，即循環貸款及定期貸款，作為靈活融資解決方案的一部分，並視乎客戶還款及再借款需求而定。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循環貸款及定期貸款的本金額：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貸款本金餘額：				
循環貸款	622,120	62.2	483,237	52.4
定期貸款	378,198	37.8	439,615	47.6
總計	1,000,318	100.0	922,852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按擔保劃分的貸款組合

我們的發放貸款包括信用貸款、保證貸款及附擔保物貸款。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按擔保劃分的貸款組合：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貸款本金餘額：				
信用貸款	46,431	4.6	7,000	0.8
保證貸款	421,324	42.1	462,304	50.1
附擔保物貸款				
— 有保證	355,808	35.6	333,579	36.1
— 無保證	176,755	17.7	119,969	13.0
總計	1,000,318	100.0	922,852	100.0

我們的信用貸款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不要求高質量的新客戶提供保證或擔保物。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擔保劃分的貸款利率：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 (最低)	% (最高)	% (最低)	% (最高)
信用貸款	12.0	19.9	18.0	18.0
保證貸款	8.4	24.0	8.4	24.0
附擔保物貸款				
— 有保證	15.6	24.0	15.6	24.0
— 無保證	13.6	23.4	11.9	23.4

附擔保物貸款

本集團就附擔保物貸款取得的擔保物主要包括房屋所有權、設備所有權及股份。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附擔保物貸款項下的擔保物類別：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房屋所有權	301,563	210,048
樓宇及土地使用權	16,000	15,000
股份	205,000	218,500
設備及股份抵押	10,000	10,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貸款組合的到期情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於一年內及一年以上到期的貸款分別佔貸款本金餘額總數的91.8%及0.5%。下表載列我們的貸款截至所示日期的到期情況：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貸款本金餘額：				
已逾期	76,851	7.7 ⁽¹⁾	20,624	2.2 ⁽¹⁾
三個月內到期	313,562	31.3	343,670	37.3
三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604,861	60.5	437,496	47.4
一年至三年內到期	2,023	0.2	113,930	12.3
超過三年後到期	3,021	0.3	7,132	0.8
總計	1,000,318	100.0	922,852	100.0

附註：

(1) 百分比相等於報告期間的相應日期違約比率，指逾期貸款本金結餘除以我們的總貸款本金餘額。

逾期貸款

我們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逾期貸款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0.6百萬元及人民幣76.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截至同日的總貸款本金餘額的2.2%及7.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14項總金額達人民幣20.6百萬元的逾期貸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該等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本金額達人民幣2.0百萬元的逾期貸款已經償付，而該等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本金額達人民幣0.3百萬元的逾期貸款已經撇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其餘部分逾期貸款本金額為人民幣18.3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其餘部分逾期貸款的減值損失準備則為人民幣9.0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有21項總額為人民幣76.9百萬元的逾期貸款，而截至同日的該等逾期貸款的減值損失準備為人民幣21.4百萬元。

我們的逾期貸款本金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6.9百萬元，主要由於受2018年宏觀經濟影響，於報告期間新增9項逾期貸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按風險規模劃分的貸款組合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按風險規模劃分的貸款本金餘額及借款人數目的分佈：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借款人 數目 ⁽¹⁾	人民幣 千元	% ⁽²⁾	借款人 數目 ⁽¹⁾	人民幣 千元	% ⁽²⁾
貸款本金餘額：						
最多為人民幣1.0百萬元	3,558	152,116	15.2	218	75,584	8.2
人民幣1.0百萬元以上至 人民幣3.0百萬元(包含此數額)	103	196,232	19.6	78	146,285	15.8
人民幣3.0百萬元以上至 人民幣5.0百萬元(包含此數額)	101	446,145	44.6	111	490,700	53.2
人民幣5.0百萬元以上至 人民幣10.0百萬元(包含此數額)	8	55,275	5.5	9	64,583	7.0
人民幣10.0百萬元以上	9	150,550	15.1	8	145,700	15.8
總計	3,779	1,000,318	100.0	424	922,852	100.0

附註：

- (1) 在多項貸款協議中授予單一借款人的貸款就計算向該客戶授出的貸款額而言的風險規模綜合計算。
- (2) 指各類別的貸款本金餘額除以我們的總貸款本金餘額。

我們採納貸款分類法管理貸款組合的風險。我們參考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所載列的「五級分類原則」將貸款分類。根據「五級分類原則」將貸款分類後，我們按照預計貸款損失水平計提準備。根據「五級分類原則」，我們的貸款按其風險水平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或「損失」。我們將「次級」、「可疑」及「損失」貸款視為已減值貸款。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按類別劃分的總貸款本金餘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正常	896,886	89.7	866,865	93.9
關注	48,481	4.8	35,363	3.8
次級	41,970	4.2	18,668	2.0
可疑	12,072	1.2	1,630	0.2
損失	909	0.1	326	0.1
總計	1,000,318	100.0	922,852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我們採用組合評估或單項評估的方式(按適用者)評估貸款減值。我們於各相關期末評估我們的貸款減值情況、釐定準備水平，並使用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減值概念確認任何相關準備。我們的貸款損失減值法乃透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予以調整，其以前瞻性預期信貸損失法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產生損失法。就「正常」及「關注」類貸款而言，由於該等貸款未有減值，我們會主要根據包括現行一般市場及行業狀況以及過往的減值比率等因素進行組合評估。就「次級」、「可疑」及「損失」類貸款而言，減值損失藉評核我們於結算日預期產生的損失按單項方式評估。

我們的「次級」貸款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新增的9項逾期貸款分類為「次級」貸款。

下表載列反映我們的貸款業務資產質量的主要違約及損失比率：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減值貸款比率⁽¹⁾	5.4%	2.2%
已減值發放貸款餘額	54,951	20,624
總發放貸款餘額	1,023,706	940,487
撥備覆蓋率⁽²⁾	64.9%	101.7%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³⁾	35,651	20,968
已減值發放貸款餘額	54,951	20,624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⁴⁾	3.5%	2.2%
損失比率⁽⁵⁾	11.7%	1.4%
發放貸款減值準備計提淨額	18,235	1,897
發放貸款利息收入	155,941	140,015

附註：

- (1) 指已減值發放貸款餘額除以總發放貸款餘額。減值貸款比率顯示我們的貸款組合的質量。
- (2) 指所有貸款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已減值發放貸款餘額。所有貸款的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包括就經組合評估的未減值貸款計提的準備及就經單項評估的已減值發放貸款計提的準備。撥備覆蓋率顯示我們就彌補貸款組合的可能損失所撥出的準備水平。
- (3)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反映我們的管理層估計的貸款組合可能損失。
- (4) 指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總發放貸款餘額。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率用以計量累計準備水平。
- (5) 指發放貸款減值準備計提淨額除以我們的利息收入。損失比率乃我們的管理層用以監察我們與已產生減值損失有關的財務業績的基準。

我們的已減值發放貸款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0百萬元。我們的減值貸款比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2.2%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5.4%。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於報告期間有八名客戶的貸款被確認為已減值貸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融資租賃業務

自2018年10月起，我們開展融資租賃業務，主要從事提供個人汽車融資租賃服務。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租賃業務收益為人民幣0.8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生息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平均每月結餘及相應利率範圍：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生息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平均每月結餘(人民幣千元)	47,631
利率範圍	7.80%至13.88%

按擔保劃分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於截至所示日期按擔保劃分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附擔保物租賃：		
—有保證	29,802	52.0
—無保證	26,996	48.0
總計	56,798	100

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及淨額

下表載列於以下連續年度租賃應收款項的預計總額及淨額：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租賃應收款項	56,798
—一年內到期	25,303
—一至兩年內到期	23,097
—兩至三年內到期	8,398
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49,675
—一年內到期	20,714
—一至兩年內到期	20,908
—兩至三年內到期	8,053

我們根據「五級分類原則」將租賃應收款項分類。租賃應收款項按其風險水平分為「正常」、「關注」、「標準」、「可疑」及「損失」。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所有租賃應收款項被分類為「正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主要監管規定的合規情況

下表概述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於我們及合規狀況的主要法定資本規定及借貸限制：

主要規定	合規狀況
福建省小額貸款公司的註冊資本不得少於人民幣100百萬元。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規定。
泉州市小額貸款公司的負債與資本淨額比率上限為100%。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規定。
根據《福建省小額貸款公司暫行管理辦法》，小額貸款公司收取的利率不可超過司法部門所訂明的最高貸款利率或不可低於現行人民銀行借貸基準利率的0.9倍。於2015年9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頒佈《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民間借貸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規定》，其規定：(i)有關年利率最高達24%的貸款的利息屬有效及可予執行；(ii)就年利率介乎24%(不含)至36%(含)的貸款而言，倘有關該等貸款的利息已支付予貸款人，且只要有關付款並無損害國家、社會及任何第三方的利益，法院將會拒絕借款人有關要求退還超額利息付款的要求；及(iii)倘民間貸款的年利率超過36%，法院將不會執行超出數額。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適用規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主要規定	合規狀況
小額貸款公司不得向其本身的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關聯方授出貸款。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規定。
小額貸款公司對同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不得超過有關小額貸款公司資本淨額的5%。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規定。
於2016年9月30日上市後，適用於本公司的向單一借款人授出的未償還貸款(最多人民幣5.0百萬元)的餘額與未償還貸款餘額總額的比率不得低於70%〔 經修訂70%規定 〕。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經修訂70%規定。
融資租賃公司的風險資產不得超過其淨資產總額的十倍。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規定。

財務概覽

利息收入，淨額

我們幾乎所有的利息收入均來自向客戶提供的貸款的利息。我們的利息支出主要產生於用作為貸款業務提供資金的銀行借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發放貸款	155,941	140,015
融資租賃	848	—
利息支出：		
銀行貸款	(10,618)	(1,078)
利息收入，淨額	146,171	138,93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發放貸款利息收入

我們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0百萬元增加12.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8百萬元。我們的未減值貸款平均結餘由2017年的人民幣811.5百萬元增加18.0%至2018年的人民幣961.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貸款業務穩步擴張所致。

我們來自向個人企業家、中小企業和微型企業提供短期融資的利息收入主要由來自未減值貸款餘額的利息收入所組成。來自未減值貸款餘額的利息收入主要受兩個因素影響：(i)未減值貸款結餘；及(ii)我們就未減值貸款收取的實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未減值貸款平均結餘及相應平均實際年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未減值貸款平均結餘 ⁽¹⁾ (人民幣千元)	952,610	811,491
平均實際年利率 ⁽²⁾	16.37%	16.43%

附註：

- (1) 計算為我們於所示年度各月月底的未減值貸款本金平均結餘。
- (2) 按年內來自我們的未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除以年內未減值貸款平均結餘計算。

我們的貸款業務主要由股本和銀行借款提供資金。於報告期間，未減值貸款平均結餘的趨勢基本上與資本基礎一致。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未減值貸款的平均實際年利率由16.43%輕微減少至16.37%。該減少主要由於(i)低利息的附擔保物貸款比例增加；及(ii)向我們的優質客戶收取較低的利率導致。

利息支出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銀行借款平均結餘及實際年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銀行借款平均結餘 ⁽¹⁾ (人民幣千元)	185,361	19,056
實際年利率 ⁽²⁾	5.73%	5.66%

附註：

- (1) 計算為我們於所示年度各月月底的銀行借款平均結餘。
- (2) 按年內利息支出除以年內銀行借款平均結餘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我們的銀行借款平均結餘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4百萬元，與我們的業務擴張基本一致。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計提淨額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計提淨額主要來自於有關期間我們就發放貸款作出的減值損失準備的結餘變動。

我們定期審閱貸款組合，以評估是否存有任何減值損失；倘有任何減值證據，則評估減值損失金額。我們的管理層定期審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使用的方法及假設，以將估計虧損與實際虧損之間的差異減至最低。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計提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9百萬元及人民幣18.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我們新增了八個已減值貸款客戶；及(ii)我們針對以前已存在的已減值貸款計提了更多的發放貸款減值準備。

業務及管理費用

我們的業務及管理費用主要包括稅金及附加費、員工成本、諮詢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租賃費用及核數師酬金。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性質劃分的業務及管理費用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稅金及附加費	1,282	1,138
員工成本：		
薪金、獎金及津貼	10,250	6,845
其他社會福利	1,661	952
諮詢費用	4,851	4,841
折舊及攤銷	645	845
租賃費用	1,571	623
核數師酬金	1,244	1,085
其他	3,657	4,098
業務及管理費用總額	25,161	20,4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我們的稅金及附加費主要包括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附加費用，分別佔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及管理費用的5.6%及5.1%。員工成本包括向僱員支付的薪金、獎金及津貼、其他社會福利保障及福利，分別佔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務及管理費用的38.2%及47.3%。服務費用包括核數師酬金及其他顧問費用。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業務及管理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20.4百萬元及人民幣25.2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及(ii)辦公場所租賃費用增加。

其他收入及溢利，淨額

我們的其他淨收入及溢利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政府補助、物業及設備項目處置虧損與其他收益及虧損。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其他淨收入及溢利詳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921	1,503
政府補助	2,000	1,00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98	146
物業及設備項目處置虧損	(2)	(5)
其他	(3)	(9)
總計	3,114	2,638

所得稅費用

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於2017年2月24日修訂並於同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25%的一般稅率繳稅。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費用分別為人民幣28.9百萬元及人民幣26.3百萬元，而於同年，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4.1%及23.0%。

董事確認，我們已繳納所有有關稅項，且與中國有關稅務機關之間並不存在任何爭議或未決稅務問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年內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鑒於上文所述，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淨利潤(定義為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人民幣91.0百萬元及人民幣88.0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公司H股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271.3百萬元(經扣除承銷佣金、獎勵費用及有關全球發售的其他估計開支)(「全球發售」)。由於國家外匯管理局規定的相關要求，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費用並無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全部付訖。該等費用乃由本公司使用其自有資金結算。因此，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實際銀行結餘約為港幣292.3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29日的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

我們過往主要通過股東股權出資、銀行借款及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主要與放貸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有關。我們定期監測現金流量及現金結餘，力求令流動資金能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同時支持穩健的業務規模及擴張水平。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表摘選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3,258	(29,137)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21,361	(173,736)
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15,537	105,1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0,156	(97,76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91	114,409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729)	(4,35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18	12,29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鑒於短期小額貸款業務的資本密集性，我們的業務涉及金額龐大的經營現金周轉及在日常業務經營過程中持續提供資金。我們的業務增長主要由屬籌資活動現金流入的股權出資及銀行借款提供資金支持。

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主要包括客戶償還的貸款及來自我們向客戶授出貸款的利息收入。我們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主要包括我們向客戶授出的貸款。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反映：(i)稅前利潤就非現金項目及非經營活動項目作出調整，例如聯營企業的投資收益、資產減值支出、利息支出、已減值貸款利息回撥、外匯損失、物業及設備處置虧損以及折舊及攤銷等；(ii)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及(iii)支付所得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3百萬元。營運資金調整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32.2百萬元。營運資金的變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i)本集團貸款業務增長，導致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增加人民幣81.9百萬元；(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19.7百萬元；及(iii)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9.4百萬元。該等現金流出部分由主要因應付薪金、稅金、履約保證金等增加導致的其他應付款增加人民幣8.9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我們的投資活動使用現金主要用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1.4百萬元，主要由於(i)晉江市匯鑫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前稱晉江市百應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晉江小額貸款」)的資本減少和來自晉江小額貸款的股利收入人民幣55.1百萬元；及(ii)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33.3百萬元。

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5.5百萬元。我們的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包括：(i)銀行借款人民幣200.0百萬元；及(ii)支付股利人民幣34.0百萬元。

現金管理

我們已設立多項管理措施來管理我們的流動資金。由於我們的業務主要依賴我們的可用現金，我們通常預留充足的現金來滿足行政開支及支付銀行借款利息等一般營運資金需求，並將幾乎所有的剩餘現金用作向客戶放貸。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3百萬元及人民幣51.7百萬元；基於我們的實際營運資金需求，我們認為該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屬充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狀況表摘選項目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18	12,29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3,000	31,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036,985	919,51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31,533	177,478
物業及設備	1,549	1,375
商譽	2,221	—
其他無形資產	140	—
遞延稅項資產	2,116	1,446
其他資產	13,072	13,222
資產總計	1,292,334	1,156,331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00,337	140,182
應付所得稅	11,585	13,098
其他應付款	14,185	7,064
負債總計	226,107	160,344
淨資產	1,066,227	995,9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我們的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12.3百萬元及人民幣51.7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增加。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租賃應收款項淨額及發放貸款。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我們則認為該金融資產已違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及減值損失準備：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 尚未逾期	49,675	—
發放貸款：		
— 未減值發放貸款 ⁽¹⁾	968,755	919,863
— 已減值發放貸款 ⁽²⁾	54,951	20,624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總計	1,073,381	940,487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單項評估	(18,961)	(7,140)
— 組合評估	(17,435)	(13,828)
減值損失準備總額	(36,396)	(20,968)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淨額	1,036,985	919,519

附註：

- (1) 未減值貸款組合評估減值。
- (2) 已減值貸款包括存有客觀減值證據的貸款。

我們的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淨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19.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37.0百萬元，與我們的業務擴張基本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於六個月內及六個月以上到期的貸款分別佔發放貸款總額的67.8%及24.7%。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發放貸款總額的到期時間：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已逾期	76,851	7.5	20,624	2.2
三個月內到期	336,950	32.9	361,305	38.4
三至六個月內到期	357,093	34.9	337,771	35.9
六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247,768	24.2	99,725	10.6
一年後到期	5,044	0.5	121,062	12.9
總計	1,023,706	100.0	940,487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大部分貸款為保證貸款及附擔保物貸款，分別佔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的50.3%及48.9%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的41.7%及53.7%。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發放貸款總餘額：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信用貸款	47,141	4.6	7,113	0.8
保證貸款	427,198	41.7	473,432	50.3
附擔保物貸款				
—有保證	368,725	36.0	339,221	36.1
—無保證	180,642	17.7	120,721	12.8
總計	1,023,706	100.0	940,487	100.0

其他資產

我們其他資產主要包括抵債資產、長期待攤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其他資產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抵債資產	8,060	8,060
長期待攤費用	3,563	4,121
其他應收款項	1,449	1,041
其他資產總計	13,072	13,221

應付所得稅

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付所得稅(指我們的即期所得稅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3.1百萬元及人民幣11.6百萬元。

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增值稅及附加費、應付薪金、核數師酬金、保證金及其他。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7.1百萬元及人民幣14.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債項

計息銀行借款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未償還借款：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保證銀行貸款： —一年內償還	200,337	140,182
	200,337	140,182

公司債券

於2017年12月11日，於中國建議發行合共不超過人民幣500.0百萬元(含人民幣500.0百萬元)的債券(「債券」)已獲董事會批准，並於2018年2月5日在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通過。更多詳情請參閱日期為2017年12月11日的本公司公告、日期為2017年12月19日的本公司通函、日期為2018年2月5日的本公司投票表決結果公告、日期為2018年4月23日的本公司年度報告及日期為2018年6月15日的本公司終止建議發行債券公告。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15年1月15日所頒佈的《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及中國證券業協會(「中國證券業協會」)所頒佈的《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項目承接負面清單指引》(「指引」)管理於中國通過承銷機構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的辦理。於2018年5月11日，中國證券業協會對指引作出修訂，修訂內容當中包括將公司主體信用評級未能獲得「AA」或以上級別(「新信用評級規定」)的小額貸款公司列入《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項目承接負面清單》中，由於本公司未能符合經修訂指引項下有關小額貸款公司的新信用評級規定，本公司決定不會繼續進行債券發行。更多詳情請參閱日期為2018年6月15日的終止建議發行債券公告。

或有負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或有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以下各項的開支：(i)購置物業及設備；及(ii)無形資產。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開支		
— 小額貸款	390	1,225
— 融資租賃	41	—
總計	431	1,225

關聯方交易

福建七匹狼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財務報表附註29(b)中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集團的關連交易。由於該等擔保將按一般商業或更佳條款進行，且將不會以本公司資產作為抵押，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將構成關連人士對本公司作出的財務資助，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承諾及合同責任

經營租賃

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從第三方租賃我們的辦公室物業。下表載列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截至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承諾：		
— 一年內(含此年數)	1,362	1,491
— 一年至兩年(含第二年)	1,033	999
— 兩年至三年(含第三年)	—	793
總計	2,395	3,283

租期一般初步為一年到五年，可在重新商討所有條款後續約。概無租賃涉及或有租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本承諾

除上文所披露的經營租賃承諾以外，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就軟件已訂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諾約為人民幣820,408元及人民幣556,553元。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權益回報率 ⁽¹⁾	8.4%	9.1%
資產回報率 ⁽²⁾	6.8%	7.9%
總貸款與總資產比率 ⁽³⁾	83.1%	81.3%
負債率 ⁽⁴⁾	12.4%	11.4%

附註：

- (1) 權益回報率按截至所示日期的年內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除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結餘乘以100%計算。
- (2) 資產回報率按截至所示日期的年度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除以總資產結餘乘以100%計算。
- (3) 總貸款與總資產比率相等於截至所示日期的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總額除以截至同日的總資產乘以100%。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總額指扣除貸款減值準備前的發放貸款總額。
- (4) 負債率相等於截至所示日期的淨負債除以截至同日的資本與淨負債之和乘以100%。其反映了我們的財務槓桿。

我們的權益回報率反映了我們的財務表現，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1%輕微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4%，主要由於2018年增加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導致淨利潤輕微下降。我們的資產回報率反映了我們的盈利能力，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9%減少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8%，主要由於平均實際年利率下降。我們的總貸款與總資產比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81.3%輕微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83.1%，但仍維持在較高水平，其反映了我們的資本利用率高。我們的負債率反映了我們的財務槓桿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11.4%輕微增加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12.4%。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外幣風險

由於我們幾乎全部收入均來自於中國內地，故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來對沖匯率變動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2018年10月16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匯鑫行與廈門盈晟紡織科技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

根據買賣協議，匯鑫行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連車合共75%的股權，代價為約人民幣51.0百萬元(相當於約港幣57.8百萬元)。此交易屬公平合理，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以及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連車乃於2017年8月10日在福建泉州成立的融資租賃公司，主要從事融資租賃業務、向國內外購買租賃財產、租賃財產的殘值處理及維修、租賃交易諮詢以及汽車銷售。

於2018年10月23日，上述交易已告完成。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16日的公告。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收購。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除我們向商業銀行取得的銀行借款，我們亦可能考慮在中國發行債券或收益權轉讓及回購融資或其他投資計劃或選擇。然而，於本報告日期，我們並無任何確切意向或制定任何具體計劃於短期內進行重大外部融資。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來重大投資或外部融資計劃。

僱員及酬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79名僱員，而彼等全部均以中國為根據地。我們的僱員薪酬已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支付。本集團經參考實際常規支付適當薪金和花紅。其他相應福利包括退休金、失業保險及房屋津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前景

本集團的願景是成為中國領先的小微金融服務供應商，我們的使命是「以專業、高效的服務及經營信用，助力客戶增值」，我們將「誠信、責任、專業、創新、協作」作為核心價值觀。

於2018年，泉州市金融工作局等政府部門頒佈了《關於加強實體經濟金融服務進一步緩解融資難融資貴的實施意見》，其中允許泉州小額貸款公司在泉州全域內開展主要面向中小微企業和「三農」的小額貸款業務。該政策進一步放寬了小額貸款公司的經營區域範圍，從而擴大了我們的潛在客戶基礎。本集團正積極在泉州全域拓寬業務渠道、開展業務。

本集團對組織架構進行了進一步調整和優化，建立了以事業部為核心的組織架構。設立企業金融、房產金融、建築與擔保，互聯網與消費金融等事業部；對風險管理、財務及人事行政等部門進行條線化梳理，設立財務中心、信息中心及人事行政中心，優化管理條線，提高服務效率。

根據中國國內外宏觀經濟形勢變化以及泉州當地的微觀經濟情況，本集團對各業務事業部制定了相應的業務策略：(i)加強企業金融事業部的風控標準，將每個項目做精做細，嚴控業務風險；(ii)擴大房產金融事業部的銷售渠道，適度放寬優質房產的抵押成數，嘗試對外提供貸款和投資諮詢服務；(iii)擴大建築金融的產品種類，嘗試開展投標擔保和履約擔保等非融資性擔保業務；及(iv)加強信息系統的建設，嘗試為客戶提供更加直接、高效的在線金融服務。

此外，本集團將進一步開展投資業務，尋找小微金融公司的投資或併購機會，豐富信貸產品，擴大客戶來源和開展貸款諮詢業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周永偉先生(前稱周連期先生)，56歲，自2010年1月8日起擔任董事長兼我們的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企業戰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及管理。周先生於金融及投資業擁有約31年經驗，並於企業管理及業務經營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周先生於2010年1月8日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於1981年1月至1987年6月及1987年7月至1993年5月期間，周先生分別任職中國銀行晉江支行金井辦事處業務員及分行副主任，於有關期內負責日常業務運作管理。自1993年5月起，彼出任福建七匹狼實業(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029，主要從事衣品及製衣原材料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前稱福建七匹狼製衣實業有限公司)董事，於有關期內負責戰略規劃及整體管理。周先生自1997年1月及2008年10月起分別擔任福建七匹狼集團(主要從事項目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的董事及董事長，於有關期內負責戰略規劃及整體管理。自2000年2月起，彼出任七匹狼控股集團(主要從事項目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董事，並負責戰略規劃，但並無參與其日常管理。此外，彼亦出任多家由福建七匹狼集團投資或控制的公司的董事，包括福建百應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晉江融資擔保有限責任公司)。

周先生於2013年12月取得中國南京政治學院經濟與行政管理學士學位。於2013年11月28日，周先生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紫荊花杯傑出企業家獎。周先生於2010年4月獲國務院表彰為全國勞動模範。彼亦擔任福建省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任期由2013年1月至2018年1月)、晉江市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委員(任期由2011年12月至2016年12月)、廈門市工商業聯合會副主席(任期由2017年12月至2022年12月)及福建省僑聯副主席(任期由2017年9月至2022年9月)，並於2012年12月當選為泉州市僑商聯合會第一屆會長。

吳智銳先生，42歲，自2011年1月1日起加入本集團及自2012年11月20日起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於2010年1月至2010年4月期間，吳先生曾擔任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於2010年4月離職後於2011年1月1日重新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參與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其後於2012年11月20日晉升為本公司總經理。彼主要負責制定並執行企業策略、監督整體業務發展及執行經營計劃，以及參與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現時，吳先生亦擔任匯鑫行法定代表人。吳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約18年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0年9月至2004年3月期間任職廈門華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870，主要從事電子設備及硬件裝置部件開發、生產及製造業務)之附屬公司廈華顯示系統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彩色顯示器的銷售業務)鄭州辦事處代表，於有關期內負責營銷管理。於2006年7月至2007年12月期間，吳先生擔任廣州正略均策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管理諮詢業務)策略顧問，於有關期內負責提供策略及主要步驟規劃。於2007年12月至2010年12月期間，彼擔任七匹狼控股集團(主要從事項目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運營管理部門總經理，負責參與項目投資以及分公司管理及監控。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吳先生於2000年7月畢業於中國廈門大學並取得管理學士學位。彼其後於2006年6月取得中國廈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顏志江先生，37歲，自2013年11月11日、2014年7月10日及2014年9月3日起分別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副總經理及聯席公司秘書。彼於2017年3月辭任董事會秘書。彼主要負責制定並執行企業管治措施及風險管理政策及實施營運計劃，以及參與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顏先生於法律事務管理／風險管理方面擁有約15年的經驗。顏先生於2013年11月11日加入本集團擔任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3年7月至2005年1月期間擔任廈門新泰陽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進出口、加工及貿易業務)法務專員，負責企業法務。於2005年2月至2006年2月期間，彼任職德化縣人民法院書記員，負責協助法官及進行法庭審理記錄。於2006年2月至2008年5月期間，顏先生於廈門建昌律師事務所歷任實習律師及律師。於2008年6月至2010年7月期間，顏先生擔任七匹狼控股集團法律部門主管，負責企業法務。於2010年8月至2014年3月期間，彼任職七匹狼控股集團風險管理部門總經理，於有關期內負責企業法務及風險管理事宜。顏先生於2006年2月獲得中國司法部頒發的法律職業資格證書，並於2013年8月9日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認證的董事會秘書資格。

顏先生於2003年7月取得中國中山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劉愛琴女士，42歲，自2017年8月25日起調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劉女士於調任為執行董事前為非執行董事。劉女士現時擔任財務部門負責人並主要負責財務管理及為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提供策略性意見。彼於2015年6月至2017年6月期間擔任七匹狼控股集團預算管理部門高級經理。彼於2011年9月至2015年6月期間擔任廈門七匹狼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劉女士於2008年7月至2011年8月期間於廈門廣播電視集團擔任薪酬及項目會計師。於2000年7月至2004年9月，彼受聘於廈門金洋馬具工業有限公司並於該期間曾擔任副廠長。

劉女士於1999年7月獲中國廈門大學頒授哲學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7月獲中國廈門大學頒授管理學碩士學位。彼於2011年8月獲得中級會計資格證書。

非執行董事

蔣海鷹先生，43歲，自2015年6月12日起擔任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提供策略性意見。蔣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的經驗。由1994年至1997年，蔣先生擔任福建省惠安豪達建設有限公司(前稱福建省惠安豪達石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自2003年10月起，蔣先生擔任泉州豪翔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蔣先生於2003年3月26日畢業於日本大阪追手門學院大學，主修國際經濟。蔣先生自2005年起擔任泉州市青年企業家協會及泉州市青年商會副主席。彼亦自2008年起擔任惠安縣石雕石材同業公會副主席。自2012年起，彼為惠安縣常委會成員及福建省石材行業協會副主席。自2017年1月起，蔣先生擔任泉州市人民代表大會委員及泉州市工商業聯合會常執委員。

蔡鎔駿先生，32歲，自2018年6月12日起擔任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為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提供策略性意見。自2017年1月至今，蔡先生任職福建盼盼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09年9月至今，蔡先生任職安徽君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06年9月至2009年9月，蔡先生任職龍巖市金源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

自2009年至今，蔡先生擔任安徽省滁州市福建商會常務副會長。自2013年至今，蔡先生為福建省青商會會員。彼亦於2018年出任安徽省第十三屆人大代表。

蔡先生於2016年12月畢業於江西科技學院的工商企業管理專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立賀先生，42歲，自2014年7月10日起擔任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尤其在本集團財務方面。張先生於2014年7月10日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於1999年12月至2012年5月期間，張先生先後於廈門天健華天會計師事務所、天健華證中洲(北京)會計師事務所(廈門分所)、天健光華會計師事務所(廈門分所)及天健正信會計師事務所(廈門分所)擔任項目經理、高級經理及合夥人，並自2012年6月起擔任致同會計師事務所(廈門分所)合夥人至今。

張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張先生於2007年12月取得中國廈門大學會計碩士學位。

林建國先生，67歲，自2017年6月12日起擔任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林先生於1969年1月至1987年12月期間在中國人民解放軍服役。軍旅生涯後，彼於1988年2月至2011年10月期間任職於中國銀行，先後擔任石獅支行副行長、晉江支行副行長、晉江支行行長、石獅支行行長、漳州分行副行長、福清支行行長及泉州分行調研員。

林先生於1978年11月畢業於西北工業大學，主修空氣動力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孫立勳先生，57歲，自2017年6月12日起擔任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孫先生自2011年起擔任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代號：36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14年起擔任瑞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孫先生於2001年在香港成立宏亞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該公司為創新非銀行金融服務公司，專門從事住宅按揭融資業務。彼於1997年獲香港特區政府財政司司長委任為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的行政總監。在此之前，彼為美國貝爾斯登亞洲有限公司高級董事總經理及高盛(亞洲)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孫先生為香港總商會副主席、香港工商專業聯會(BPF)的義務司庫及軍人輔導會的執行委員會成員。在此之前，孫先生為香港美國會主席及香港美國商會的執行委員會(司庫)及理事會成員。

孫先生於1986年6月獲得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安德森管理學院(Anderson School of Management)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財務，並於2001年獲提名為「100個最勵志的校友」之一。彼亦自2010年起出任Fink Center for Finance & Investments的董事會成員。

監事

洪麗君女士，32歲，自2014年7月10日及2015年12月15日起分別擔任職工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洪女士於2011年7月18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業務經理，並自2013年4月起晉升為本公司高級經理。彼主要負責項目的盡職審查及維繫關係。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9年9月至2011年5月期間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及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600837及6837))，主要從事證券經紀、操作、承銷、保薦、投資諮詢以及證券買賣及投資方面的財務顧問業務)泉州田安路營業部客戶經理，於有關期內負責證券經紀及證券投資諮詢。

洪女士於2009年7月於中國北京師範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李建成先生，31歲，自2016年2月4日起加入本集團擔任股東代表監事。彼於2017年8月22日辭任股東代表監事並於2018年6月12日重任該職。李先生自2012年4月起任職七匹狼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辦公室秘書。

李先生於2011年7月修畢浙江大學四年藝術設計課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阮岑女士，38歲，自2014年7月10日起擔任職工代表監事。阮女士於2010年3月1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行政經理。彼主要負責行政工作及團隊建設。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4年7月至2006年6月在泉州輕工工藝進出口(集團)公司(主要從事自營及代理除國家組織統一聯合經營的16種出口商品以及國家實行核定公司經營的14種進口商品以外的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擔任業務員，負責協助經營公司業務；於2006年7月至2010年2月期間擔任泉州輕藝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自營及代理產品與技術進出口業務)業務員，負責協助經營公司業務。

阮女士於2004年7月取得中國華僑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1月取得中級經濟師資格。

陳金助先生，42歲，自2015年12月15日起擔任獨立監事。於2000年10月至2002年4月期間，陳先生擔任廈門新華博瑞生產力發展有限公司法務專員。於2002年5月至2011年10月期間，彼於福建建昌律師事務所歷任實習律師及律師。於2011年11月至2017年1月期間，彼擔任北京盈科(廈門)律師事務所律師。自2017年1月起，彼擔任上海協力(廈門)律師事務所律師。陳先生於2001年3月獲得中國司法部頒發的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陳先生於2000年7月取得中國西北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吳麟弟先生，41歲，自2015年12月15日起擔任獨立監事。吳先生由2001年7月至2003年9月擔任中國聯通漳州分公司營銷工程師。由2005年10月至2009年12月，彼擔任廈門國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項目投資總監。由2009年12月至2015年9月，彼擔任廈門創翼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自2015年10月起，彼擔任新時代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經理。

吳先生於2009年8月14日取得中級經濟師資格並自2009年12月20日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吳先生於2001年7月畢業於中國廈門大學，持有管理學學士學位。其後，彼於2006年7月於中國廈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高級管理層

有關周永偉先生、吳智銳先生、顏志江先生及劉愛琴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分節。

蔣斌先生，42歲，自2015年4月起加入本集團，並自2017年3月起擔任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制訂並執行企業管治措施、企業策略及執行經營計劃，以及參與公司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蔣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約1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蔣先生於2013年7月至2015年4月期間任職福建萬道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彼參與該公司的註冊成立及營運事務，主要負責制訂該公司的營運策略、團隊發展、財務系統發展以及集資工作。於2010年8月至2013年7月期間，蔣先生任職中信銀行(泉州東湖支行)行長。於2010年1月至2010年7月期間，蔣先生擔任中信銀行(泉州分行)零售銀行部副總經理。於2007年6月至2010年1月期間，蔣先生任職中信銀行(泉州東湖支行)副行長，於有關期內負責零售銀行業務。於2004年3月至2007年6月期間，蔣先生任職中信銀行(泉州分行)財富管理部經理，於有關期內負責財富管理及新產品的發展，以及市場管理。於2003年9月至2004年3月期間，蔣先生任職中信銀行(泉州分行)文員。於1999年9月至2003年9月期間，蔣先生於中國建設銀行(福建省分行)信用卡部及個人銀行業務部工作。

蔣先生於1999年7月獲中國福建農業大學(現稱中國福建農林大學)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貨幣與銀行學。

林戊己先生，34歲，自2014年3月起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本公司證券事務代表、高級經理及董事會秘書。彼主要負責本公司及董事會的證券事務日常營運、投資者關係及與監管機構聯繫。林先生於投資及證券事務方面擁有約9年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林先生於2010年10月至2014年2月期間分別任職廈門七匹狼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投資經理及高級投資經理。彼參與風險資本投資、併購、募集資金以及投資及投資後管理。於2008年8月至2010年9月期間，林先生分別任職七匹狼控股集團企業戰略研究部分析員及高級分析員。彼負責行業分析及宏觀研究以及提供投資決策建議。

林先生於2008年6月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並取得企業管理專業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7月獲中國農業大學頒授生物工程學士學位。於2013年8月，林先生獲上海證券交易所認證的董事會秘書資格。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經審計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於2010年1月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其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福建省泉州市豐澤街361號原財政大樓12樓。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

主要業務

我們主要致力於向當地個人企業家、中小企業和微型企業提供實際和靈活的短期融資解決方案，以支持其持續發展，並解決不斷湧現的流動資金需求。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討論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若干主要財務表現指標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

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載於本董事會報告的「報告期後事件」分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本集團致力於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企業發展戰略和日常營運及管理，做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遵守

本集團堅持維護良好的企業管治，並遵守內地相關法例及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的相關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中的「主要監管規定的合規情況」分節。

董事會報告 (續)

主要風險因素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載列如下：

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

本公司在受到嚴格監管的行業營運，故須遵守不斷演變的法律、法規及政策，且本公司可能被要求不時對其營運作出大幅變動以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變動。凡規管小額貸款行業的法律、法規及政策出現新發展(包括國家、省級或地方發展)，均或會改變或替代現時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律、法規及政策。倘本公司未能及時應對此等變動或未能完全遵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其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公司主要依賴其客戶及／或彼等擔保人的信用，而非依賴擔保物，此舉可能會限制其向違約客戶收回款項的能力。倘客戶拖欠信用貸款(為一種既不以擔保物作抵押亦無任何擔保支持的貸款)，本公司唯一的選擇為向客戶追收貸款。然而，客戶償還貸款的能力可能受多種因素限制，如客戶業務的盈利能力、與其業務相關的行業發展及其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的當地經濟狀況。倘信用貸款客戶償還貸款的能力受到任何此等因素不利影響及該等客戶繼續拖欠貸款，本公司可能會蒙受損失。倘客戶拖欠擔保貸款，其可要求客戶及擔保人償還貸款的本金及任何應計利息。然而，倘本公司無法找到擔保人，或擔保人不再有足夠或並無任何財務資源以代替客戶全數還款，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業務的可持續性及未來增長主要取決於其有效管理其貸款的信用風險及維持低減值貸款比率的能力。本集團任何貸款組合質量惡化及減值貸款比率上升均會對其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本公司未能有效管理其貸款的信用風險及維持低減值貸款比率，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於中國的現有業務主要位於泉州市。凡泉州市經濟或營商環境的任何重大惡化都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僱員及高級管理層相關的風險

本集團可能面對其僱員、客戶或其他第三方進行詐騙或其他不當行為的風險。儘管本集團設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監察其營運及整體合規情況，本集團仍不能保證其將能及時發現不合規事件或可疑交易，甚至完全不能發現不合規事件或可疑交易。再者，如洗錢活動等詐騙或不當行為可能難以發現或防止，且本集團用以防止及偵察該等活動的措施未必有效，這可能導致其蒙受財務損失及令聲譽受損。

本集團未能為其營運吸引、挽留或獲得關鍵管理層人員及合資格人員或會阻礙其持續增長及取得成功。小額貸款公司及金融服務供應商在爭取經驗豐富的管理人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員的競爭十分激烈，且概不能保證本集團能繼續吸引及挽留其增長所需的合資格僱員。在該等情況下，倘本集團不能及時或完全不能聘請及挽留具備相等資格的替代人員，其增長及業務前景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亦會面臨多種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價格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上述風險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4。

董事會報告 (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來自五大客戶的利息收入合併佔我們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利息收入少於30%。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全部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我們的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就我們的董事所知持有我們超過5%的已發行股本的股東概無擁有我們任何五大客戶的任何權益。

作為一間小額貸款公司，本集團並無任何主要供應商。

財務概要

本集團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本集團截至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一節。

本集團年內表現的討論及分析以及其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相關重大因素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儲備

本集團年內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權益變動表」一節，而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7。

股利

董事會已建議向於2019年6月25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5元(「建議末期股利」)。待股東於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2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利預期將於2019年8月16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

根據法律、規則、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均有權獲得股利分派或任何其他形式的同類分派(於法律、規則及法規例另有訂明者除外)。

董事會報告 (續)

股利政策

本公司可以現金或任何其他方式分派股利予股東。宣派股利由董事會根據本期間的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發展階段及資本需求酌情決定。建議的分派方案將由董事會以決議案形式提交予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審議批准。股利將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三個月之內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及於會上表決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13日(星期一)至2019年6月12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於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H股股份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或本公司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福建省泉州市豐澤街361號原財政大樓12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進行登記。

派付建議末期股利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為確定股東享有獲派付建議末期股利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20日(星期四)至2019年6月25日(星期二)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股份過戶登記。為享有獲派付建議末期股利的權利，尚未登記的H股持有人須確保於2019年6月19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H股股份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或本公司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進行登記。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24。

股本

本公司年內概無股本變動。本集團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權益變動表」一節。

董事會報告 (續)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292.3百萬元(經扣除承銷佣金、獎勵費用及有關全球發售的其他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29日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所載方式運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剩餘金額約為港幣0.5百萬元，預期將於6個月內用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及剩餘金額的詳情載列如下：

項目 編號	用途	經修訂分配 (按比例作出 調整後的 金額) ⁽¹⁾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¹⁾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的 剩餘金額 ⁽¹⁾
(i)	擴大我們的貸款業務的資本基礎以及開發新產品及服務以應付個人企業家、中小企業及微型企業的不同融資及業務需要	約港幣219.2 百萬元 (約75%)	約港幣219.2 百萬元	—
(ii)	金融服務供應商之策略性收購及投資	約港幣43.8 百萬元 (約15%)	約港幣43.8 百萬元	—
(iii)	加強我們的銷售網絡及營銷活動、升級信息技術系統、發展創新移動客戶，並提升我們的僱員培訓計劃及人力資源	約港幣7.3 百萬元 (約2.5%)	約港幣7.3 百萬元	—
(iv)	加強我們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與第三方信用信息服務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約港幣4.4 百萬元 (約1.5%)	約港幣4.0 百萬元	約港幣0.4 百萬元
(v)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約港幣17.5 百萬元 (約6%)	約港幣17.5 百萬元	約港幣0.1 百萬元 ⁽²⁾
	總計	約港幣292.3 百萬元	約港幣291.8 百萬元	約港幣0.5 百萬元 ⁽³⁾

附註：

(1) 表內所載數字為約數，數字上的任何差異乃因作四捨五入調整所致。

(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剩餘金額為港幣48,300元。

(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剩餘總金額為港幣451,300元。

董事會報告(續)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法律，本公司不受任何規定其須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建議作出新發行的優先購買權所規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票掛鈎協議

概無於年內訂立或年末存續的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及監事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及監事的資料：

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周永偉先生	56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2010年1月8日
吳智銳先生	42	執行董事	2012年11月20日
顏志江先生	37	執行董事	2013年11月11日
劉愛琴女士	42	執行董事	2017年8月25日
蔣海鷹先生	43	非執行董事	2015年6月12日
朱金松先生	50	非執行董事	2014年7月10日(因個人其他工作安排，已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
蔡鎔駿先生	32	非執行董事	2018年6月12日
張立賀先生	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4年7月10日
林建國先生	6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6月12日
孫立勳先生	5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6月12日

董事會報告 (續)

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洪麗君女士	32	監事會主席兼職工代表監事	2014年7月10日
黃成泉先生	62	股東代表監事	2014年7月10日(因個人其他工作安排,已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
阮岑女士	38	職工代表監事	2014年7月10日
陳金助先生	42	獨立監事	2015年12月15日
吳麟弟先生	41	獨立監事	2015年12月15日
李建成先生	31	股東代表監事	2016年2月4日(因組織章程細則項下監事會的監事人數變更而已於2017年8月22日辭任,並於2018年6月12日再獲委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有關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各服務合約期限為三年。本集團並無且不擬與任何董事或監事就其各自的董事及/或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該服務合約並非可由僱主在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

董事的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維持適當責任保險,而該等為董事利益而設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正生效及於年內一直維持生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有關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0。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的薪酬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支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建議的薪酬，按彼等各自於僱傭合約或服務合約內的合約條款釐定，並計及彼等的表現、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本公司兩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四名執行董事除外)各自的薪酬少於人民幣600,000元。

管理合約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方面訂立任何合約，亦不存在任何有關合約。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中的權益

於2018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股本百分比 ⁽²⁾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百分比 ⁽³⁾
周永偉先生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⁴⁾	203,932,000股 內資股(L)	40.79%	29.99%
蔣海鷹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⁵⁾	50,000,000股 內資股(L)	10.00%	7.35%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內資股中持有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根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內資股持股百分比計算。
- (3) 根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680,000,000股(包括180,000,000股H股及500,000,000股內資股)計算。
- (4) 福建七匹狼集團直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的約40.79%權益。該已披露權益指由福建七匹狼集團持有的本公司權益，而福建七匹狼集團分別由周永偉先生、周少雄先生及周少明先生擁有約37.82%、約31.09%及約31.09%權益。周永偉先生控制福建七匹狼集團表決權三分之一以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其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 (續)

- (5) 泉州豪翔直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的約10%權益。該已披露權益指由泉州豪翔持有的本公司權益，而泉州豪翔分別由福建豪翔園林(由蔣海鷹先生擁有53.33%權益的公司)、蔣海鷹先生及福建省惠安豪達建設有限公司(前稱福建省惠安豪達石業有限公司)擁有約61.08%、約34.05%及約4.87%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海鷹先生被視為擁有泉州豪翔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或法團(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股本百分比 ⁽²⁾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百分比 ⁽³⁾
福建七匹狼集團	實益擁有人	203,932,000股 內資股(L)	40.79%	29.99%
廈門高鑫泓	實益擁有人	67,932,000股 內資股(L)	13.59%	9.99%
周澤惠女士 ⁽⁴⁾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67,932,000股 內資股(L)	13.59%	9.99%
成康 ⁽⁵⁾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57,248,000股 內資股(L)	11.45%	8.42%
洪靜曉女士 ⁽⁵⁾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57,248,000股 內資股(L)	11.45%	8.42%
蔡金坡先生 ⁽⁶⁾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54,458,000股 內資股(L)	10.89%	8.01%
福建盼盼	實益擁有人	54,458,000股 內資股(L)	10.89%	8.01%
泉州豪翔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股 內資股(L)	10.00%	7.35%
福建豪翔園林 ⁽⁷⁾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50,000,000股 內資股(L)	10.00%	7.35%

董事會報告 (續)

股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相關類別股本百分比 ⁽²⁾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百分比 ⁽³⁾
曾煥容先生 ⁽⁶⁾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34,246,000股 H股(L)	19.03%	5.04%
高力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⁶⁾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34,246,000股 H股(L)	19.03%	5.04%
蔡建楚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954,000股 H股(L)	17.20%	4.55%
吳為棋先生 ⁽⁹⁾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0,554,000股 H股(L)	16.15%	4.28%
	實益擁有人	8,516,000股 H股(L)		
		----- 29,070,000股 H股(L)		
洪爾堯先生	實益擁有人	29,416,000股 H股(L)	16.34%	4.33%
鄭秋月女士 ⁽¹⁰⁾	實益擁有人	330,000股 H股(L)	11.65%	3.08%
	配偶權益	20,634,000股 H股(L)		
		----- 20,964,000股 H股(L)		
莊銘挺先生 ⁽¹¹⁾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0,514,000股 H股(L)	11.65%	3.08%
	實益擁有人	120,000股 H股(L)		
	配偶權益	330,000股 H股(L)		
		----- 20,964,000股 H股(L)		
譽泰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554,000股 H股(L)	11.42%	3.02%
富智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514,000股 H股(L)	11.40%	3.02%
許英誼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508,000股 H股(L)	6.39%	1.69%

董事會報告 (續)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內資股或H股(視情況而定)中持有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根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內資股或H股(視情況而定)持股百分比計算。
- (3) 根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680,000,000股(包括180,000,000股H股及500,000,000股內資股)計算。
- (4) 該已披露權益指由廈門高鑫泓持有的本公司權益，而廈門高鑫泓則分別由廈門四方、周澤惠女士及伍長鳳女士擁有約59%、約23%及約28%權益，且廈門四方由周澤惠女士擁有約9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廈門四方及周澤惠女士均被視為擁有廈門高鑫泓於本公司的權益。
- (5) 泉州遠鵬直接擁有已發行內資股的約11.45%權益。該已披露權益指由泉州遠鵬持有的本公司權益，而泉州遠鵬則由成康(由洪靜曉女士擁100%權益之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康及洪靜曉女士均被視為擁有泉州遠鵬於本公司的權益。
- (6) 該已披露權益指由福建盼盼持有的本公司權益，而福建盼盼則由蔡金坡先生擁有約59%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金坡先生被視為擁有福建盼盼於本公司的權益。
- (7) 該已披露權益指由泉州豪翔持有的本公司權益，而泉州豪翔分別由福建豪翔園林、蔣海鷹先生及福建省惠安豪達建設有限公司(前稱福建省惠安豪達石業有限公司)擁有約51%、約39%及約1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福建豪翔園林被視為擁有泉州豪翔於本公司的權益。
- (8) 展弘企業有限公司直接擁有已發行H股的約19.03%權益。該已披露權益指由展弘企業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權益，而展弘企業有限公司由高力亞太控股有限公司(由曾煥容先生擁100%權益的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力亞太控股有限公司及曾煥容先生均被視為擁有展弘企業有限公司於本公司的權益。
- (9) 譽泰投資有限公司直接擁有已發行H股的約11.42%權益。該已披露權益指由譽泰投資有限公司(由吳為棋先生全資擁有)持有的本公司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為棋先生被視為擁有譽泰投資有限公司於本公司的權益。
- (10)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秋月女士被視為於其配偶莊銘挺先生持有的20,634,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11) 該已披露權益指由富智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由莊銘挺先生全資擁有)持有的本公司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莊銘挺先生被視為擁有富智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於本公司的權益。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莊銘挺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鄭秋月女士持有的33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12月31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報告「關連交易」分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存有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為訂約方而董事或監事或與董事或監事有關的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重大合約

年內，本公司概無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競爭業務

年內，董事及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概無在與本公司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遵守不競爭承諾

各主要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其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根據不競爭協議，主要股東同意不會及促使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公司)以及其緊密聯繫人不會與主要業務直接或間接進行競爭，以及授予本公司新商機選擇權、收購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

主要股東於不競爭協議中進一步不可撤回地承諾，於不競爭協議期間，其將不會及將亦促使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公司)以及其緊密聯繫人不會單獨或聯同任何其他實體，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協助或支持第三方從事或參與和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融資業務除外)。上述限制乃受限於本公司可能根據不競爭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放棄若干新商機。

上述限制並不適用於(1)融資業務；(2)福建七匹狼集團、其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就投資目的購買業務與我們的主要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其他上市公司不多於10%的股權；或(3)福建七匹狼集團、其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因業務與我們的主要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其他公司進行債務重組而持有該等公司不多於10%的股權(就情況(2)及(3)而言，該等公司統稱為「投資公司」)。為免生疑問，上述例外情況並不適用於福建七匹狼集團、其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在持有該等投資公司不多於10%股權的情況下仍能夠控制相關董事會的該等投資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承諾的遵守及執行情況，並確認各主要股東已遵守其項下的所有承諾。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及監事獲授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透過收購股份或本公司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或彼等亦無行使有關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讓董事或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獲得利益。

上市規則項下持續披露規定

於2018年12月31日，董事已確認彼等並不知悉任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第13.19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養老金計劃

本集團為其中國僱員參加由福建省政府組織的養老金計劃。此養老金計劃的供款在根據統籌養老金計劃的規則發生時於損益扣除。本集團除以上供款外，無其他支付養老金福利應盡的義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重大法律程序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曾提出14項新的法律訴訟，以向我們的客戶收回逾期付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董事會報告 (續)

報告期後事件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期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05元。

於2019年1月3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匯鑫行與泉州市百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百應金融控股」)訂立發起人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於中國成立合資公司。訂約方擬透過向合資公司的註冊資本注資，合共投資人民幣50.0百萬元。匯鑫行已同意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佔合營公司建議註冊資本的60%，而百應金融控股同意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佔合資公司建議註冊資本的40%。

百應金融控股為主要股東福建七匹狼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建議成立合資公司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31日的公告。

於2019年2月11日，上述成立合資公司已完成。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

除上文及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報告期後事件。

關連交易

福建七匹狼集團為主要股東並因此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財務報表附註29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有關擔保將按一般商業或更佳條款進行，且不會以本公司資產作為抵押，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項擔保將構成關連人士對本公司作出之財務資助，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捐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公益及其他捐獻。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閱並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審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董事會報告 (續)

核數師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其自上市日期起一直擔任本公司核數師，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續聘。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永偉

2019年3月19日

監事會報告

監事會由五名監事組成，包括一名股東代表，即李建成先生(已於2018年6月12日再獲委任)及黃成泉先生(已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兩名職工代表，即洪麗君女士(監事會主席)及阮岑女士；以及兩名獨立監事，即陳金助先生及吳麟弟先生。

選舉及服務合約

除由僱員選出的職工代表監事外，由股東選出的監事的任期為三年，可於股東大會重選及連任後重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監事會舉行的會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召開了兩次會議。有關會議遵照相關規例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舉行。

監事會工作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了本集團的長遠利益及股東利益，監事會嚴格遵照相關法律、法規、規則、監管文件、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行事，並認真履行彼等對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行事的監督責任，如下：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監事會已核實本集團的2018年財務報表、監督及檢查本集團執行有關財務政策及法規的情況以及本集團資產、財務收支的詳情。監事會認為，2018年財務報告已公平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本集團的運營及內部監控

監事會在日常工作中，定期對本集團經營及管理的合法性及合理性進行監督。

監事會認為，本集團運作及內部監控正常及合理，並已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因此其面臨的各種營運風險得到有效控制。

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及違規行為

監事會對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工作表現進行監督。

監事會認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按照股東大會決議案盡忠職守，概無作出損害本集團或股東利益的行為。於年內，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在執行職務時並無被發現任何違法、違規、違反組織章程細則或對本集團或股東利益作出不利的任何行為。

展望未來，監事會將繼續嚴格按照組織章程細則及有關法律法規履行其職務，並維護股東的利益。

監事會主席
洪麗君

2019年3月19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承諾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及公開保障其股東權益。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並不時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完全遵守守則條文。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致力為本公司提供有效及負責任的領導。董事必須個別及共同地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真誠行事。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稱為「**董事委員會**」及統稱為「**該等董事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不同範疇的事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周永偉先生、吳智銳先生、顏志江先生及劉愛琴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蔣海鷹先生、朱金松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及蔡鎔駿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立賀先生、林建國先生及孫立勳先生。

彼等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列明董事角色及職能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的董事名單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會成員、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

董事會的職能與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召開股東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報告董事會的工作；執行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決定我們的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編製年度預算提案及決算方案；制定利潤分配及彌補虧損計劃；制定註冊資本增減計劃及發行債券計劃；制定本公司合併、分立及解散計劃；聘請或解聘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副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以及決定彼等的薪酬；制定修改組織章程細則的計劃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董事會亦負責發展、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與法律及監管合規情況，以及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亦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以確保合規。

董事會已將執行其業務策略及管理本公司業務的日常營運的權力及責任轉授予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會定期檢討所轉授的職能及權力，以確保有關轉授仍屬合適。

所有董事會成員可獨立接觸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以履行彼等的職責。相關董事亦可要求徵詢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續)

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職責為制定並執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措施、風險管理、財務管理及業務管理政策，以及監督並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營運。

全體董事須於首次獲委任時向董事會申報彼等同時在其他公司或機構擔任的董事或其他職務。有關利益在每年及有需要時予以更新。

本年度期間，董事會已舉行七次會議以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與法律及監管合規情況。高級管理層監督本公司的日常營運，識別潛在風險並向董事會報告。

董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為追求本集團的發展，全體董事均知悉彼等對股東的責任，並以謹慎的態度、熟練的技巧，努力不懈地履行彼等的職責。每名新任董事均獲提供就職資料，以確保彼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了解，並充分理解其於適用規則及規定下身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於2018年12月，本公司提供了有關董事職責的上市規則最新發展的培訓資料及上市規則第7章的簡介，以確保董事遵守有關規定，以及加強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全體董事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已提供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接受培訓的記錄。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所接受培訓的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
執行董事	
周永偉	A
吳智銳	A
顏志江	A、B
劉愛琴	A
非執行董事	
蔣海鷹	A
朱金松(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	不適用
蔡鎔駿(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立賀	A
林建國	A
孫立勳	A

附註：

A: 閱讀資料

B: 出席講座及/或會議及/或論壇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周永偉先生為董事長，負責規劃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整體業務及管理本集團，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為本集團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董事長亦負責確保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吳智銳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負責制定並執行企業策略、監督整體業務發展及執行經營計劃，以及參與日常管理。

董事的保險

本集團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訴訟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乃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為本公司提供足夠的制約及平衡，以保障股東及本公司整體利益。彼等於董事會及該等董事委員會上積極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適當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提交其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該等獨立身份準則均屬獨立人士，並可有效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獲得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等多個委員會支援。各董事委員會均有經董事會批准的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涵蓋其職責、權力及職能。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所有該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包括於需要時取得管理層或專業意見。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張立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建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鎔駿先生(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及朱金松先生(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張立賀先生現時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審計委員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審計委員會已：(i)審閱本公司分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業績以及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及業績，包括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外聘核數師所編製的報告(當中涵蓋其於審計過程中的主要調查結果)；(ii)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審計委員會的有效性、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及委任以及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程序及系統；及(iii)檢討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林建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孫立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吳智銳先生(執行董事)。林建國先生現時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核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表現，以及就彼等的薪酬向董事會成員提出建議，檢討及批准就離職或職務終止應向執行董事及管理層支付的任何賠償，以及檢討及批准有關董事因行為失當而被解僱或罷免的賠償安排。

薪酬政策的主要目標是根據業務需要及行業慣例維持公平及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為審閱及釐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水平及酬勞方案(包括獎勵計劃)，薪酬委員會將會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酬及酬勞的水平、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概無董事參與任何有關其本身薪酬的討論。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i)檢討有關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委員會的有效性；及(ii)討論與建議蔡鎔駿先生的服務合約及薪酬。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周永偉先生(執行董事)、孫立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張立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永偉先生現時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填補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空缺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就董事的委任或續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已：(i)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i)向董事會推薦委任蔡鎔駿先生；(iii)檢討提名委員會的提名政策及有效性；及(iii)檢討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企業管治報告(續)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及監事的出席記錄

下表載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i)各董事於舉行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及(ii)監事於監事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董事並未授權任何候補董事出席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姓名	出席情況／會議數目			
	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周永偉先生(主席)	7/7	1/1	不適用	不適用
吳智銳先生	7/7	不適用	1/1	不適用
顏志江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劉愛琴女士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蔣海鷹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朱金松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蔡鎔駿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張立賀先生	7/7	1/1	不適用	2/2
林建國先生	7/7	不適用	1/1	2/2
孫立勳先生	7/7	1/1	1/1	不適用

監事姓名	出席情況／會議數目	
	2018年3月15日	2018年8月27日
洪麗君女士(主席)	1/1	1/1
黃成泉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	1/1	不適用
阮岑女士	1/1	1/1
陳金助先生	1/1	1/1
吳麟弟先生	1/1	1/1
李建成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再獲委任)	不適用	1/1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議事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每年須舉行最少兩次由主席召開及主持的董事會會議。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董事會定期會議須發出至少14日通知，而該通知須列明召開董事會會議的時間及地點。

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為董事總人數的一半以上。董事可親身出席董事會會議，或書面委任另一董事為其受委代表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會秘書負責編製及備存董事會會議文件及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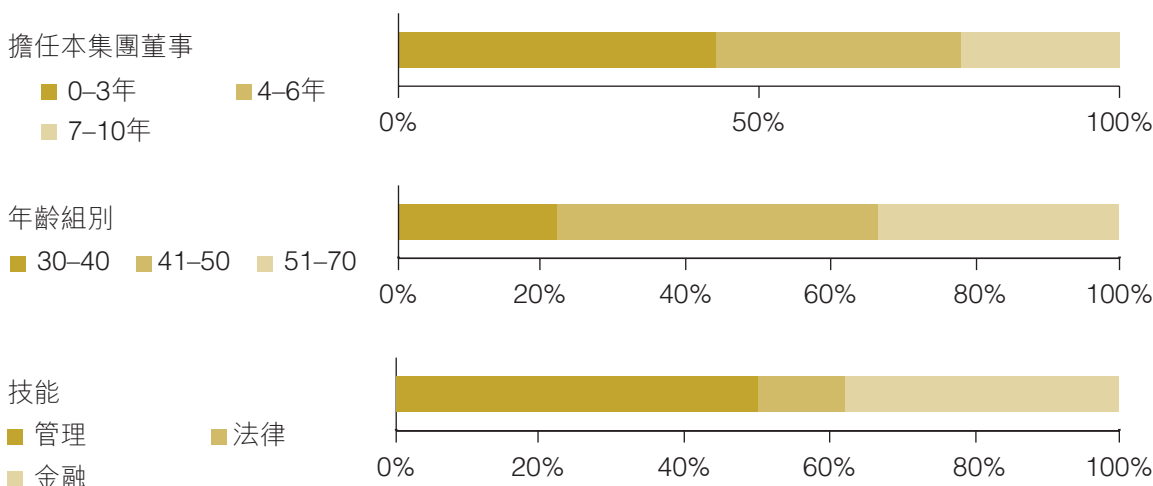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曾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而全體董事均有出席所需出席的會議。

股東大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2018年6月12日召開一次股東大會。全體董事均有出席所需出席會議。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要求於2016年9月29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其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董事會的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按客觀條件考慮人選，並適度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決定。提名委員會不時監察該政策的執行，及在適當時候檢討該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續)

監事會

監事會由五名監事組成，包括一名股東代表，即李建成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再獲委任)及黃成泉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兩名職工代表，即洪麗君女士(監事會主席)及阮岑女士；以及兩名獨立監事，即陳金助先生及吳麟弟先生。除由僱員選出的職工代表監事外，由股東選出的監事的任期為三年，可於重選及連任後重續。

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並核實董事會編製的財務報告、業務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若發現疑點，可委託註冊會計師及執業核數師覆審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察本集團的財務活動、監督董事、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並監察彼等於執行職責時有否違反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要求董事、總裁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糾正任何損害本集團利益的行為；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賦予彼等的其他權利。

提名政策

為提名合適人選以供董事會考慮及向股東推薦在股東大會上進行選舉，提名委員會的秘書須就候選人的名單及資料召開會議。就推薦候選人參加股東大會選舉，將向股東發出通函，當中載列參選人姓名、履歷、獨立性、建議薪酬及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的任何其他資料。除董事會推薦參選的獲提名人士外，股東亦可發出書面通知，表明有意推舉某人參選董事。對推薦候選人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的所有事宜，董事會擁有最終決定權。

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其認為合適的任何人士參選，而在衡量建議候選人的合適性時，以下各項標準將會作為參考。

- 聲譽；
- 在金融服務行業的資格、成就及經驗；
- 在履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如適用)職責所作出的承諾；及
- 董事會成員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十八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與董事會其他成員的關係及服務任期以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各服務合約的期限為三年。董事及監事應由我們的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出，其任期為三年。各獨立董事可經重選後續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且不擬與任何董事或監事就其各自的董事及/或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在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及監事資料的更新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董事及監事並無發生其他變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及監事資料的變更載列如下：

- 朱金松先生由於專注於個人其他工作安排，已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非執行董事，並終止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
- 蔡鎔駿先生已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 黃成泉先生由於專注於個人其他工作安排，已於2018年6月12日辭任監事。
- 李建成先生於2018年6月12日獲委任為監事。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報告期間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訂明的相關準則。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執行董事顏志江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吳嘉雯女士(外聘服務提供商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部的經理)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顏志江先生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顏先生及吳女士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均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會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以令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年內的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集團已根據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據董事所深知，有關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使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成疑的事件或狀況並未存在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財務報告所承擔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外聘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計委員會已獲知會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所提供的該等審計及非審計服務的性質及服務收費，並認為有關服務對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並無不利影響。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安永會計師事務及其成員公司所提供的審計服務支付總費用人民幣1,300,000元(含稅)及就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的非審計服務支付人民幣50,000元(含稅)。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之間對外聘核數師的選任及委任事宜並無意見分歧。

股東傳訊

本公司旨在透過其企業管治架構，為全體股東提供一個平等機會以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讓全體股東積極參與本公司事務。本公司根據相關規定及本公司於2016年9月29日採納的股東傳訊政策召開股東大會且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提議及關注事項。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參與有關大會。

股東權利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可享有(其中包括)以下權利：

- **參加股東大會**

本公司鼓勵股東透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參與本公司事務，而股東可於會上與董事會會面及交流意見，並於會上行使其表決權利。

- **向董事會查詢及提出建議**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通過在股東大會向董事會及該等董事委員會就營運及管治事宜直接提問並作出建議，或將有關建議的書面通知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註明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啟。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具表決權的股份10%或以上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時，董事會應在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董事會在收到上述書面要求後應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前述持股數目按股東呈交書面要求之日計算。股東大會應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召開。

企業管治報告(續)

•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股東在監察及監控本公司業務營運的過程中，有權提出議案及質詢。持有本公司具表決權的股份5%或以上的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臨時議案，而本公司應當將其屬於股東大會職責及權力範圍內事項的臨時議案列入有關股東大會的議程。

章程文件

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組織章程細則已獲採納，自上市日期起生效，並分別於2017年4月19日及2017年8月22日進行修訂。組織章程細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已於2019年3月19日獲董事會批准，並將在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向中國有關當局取得所有必要備案程序後，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19日的2018年年度業績公告及日期為2019年4月24日的通函。

投資者關係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透過適時發表的公告及／或其他刊物以及定期組織會議及採訪，維護企業透明度及與股東及投資界的溝通，從而加強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了解。本公司的網站提供一個有效溝通平台，讓市場人士時刻了解其最新發展。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董事會須就評估及決定其於達致本公司的戰略目標時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範圍，以及維持本公司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上整體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亦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除董事會的監管責任外，本公司已設計出風險管理程序，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並解決重大內部監控缺陷(如有)。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年度風險呈報程序。風險管理部門管理人員與高級管理層成員會面，檢討及評估風險，並探討重大內部監控缺陷(如有)的解決方案，包括有關年度相關的任何變動。風險評估乃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若干成員進行檢討。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監察風險，採取措施降低每日營運風險，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呈風險評估結果以供彼等檢討。

企業管治報告(續)

信用風險為我們業務最重大的固有風險。我們已根據貸款類型和數額、客戶類型以及當地法律和經濟環境建立信用風險管理系統。我們的風險管理程序主要包括對客戶的盡職審查、風險評估、多層評估及批核程序、授信後審閱和收款，且一般按所授出的貸款金額和類別進行不同程度的審查。本公司已採取以下措施：

- 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架構，清晰界定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
- 在董事會下成立貸審會及制定集體決策程序，以將貸款批核過程中與個人判斷或單一決策人的成見有關的風險減低；
- 建立垂直風險管理系統以確保我們的風險管理的獨立性；
- 建立及持續改善我們的營運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利用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控制各程序的執行。具體而言，我們已採納及嚴格執行措施以防止及偵察潛在的僱員詐騙，例如雙軌調查、盡職審查程序、將貸款申請調查和評估或風險評估程序與貸款批核分開處理的政策、多層評估和批核程序、實地視察和監察及由高級經理對客戶的擁有人或管理層進行訪問；
- 為僱員實施與績效掛鈎的薪酬計劃；
- 制定主管業務經理每年輪流負責循環貸款的程序；及
- 為僱員提供專業培訓，特別是負責評估和批核程序的僱員。

本公司完全瞭解其於上市規則第13章及證券及期貨條例方面的責任，以及本公司應即時公佈內幕信息的最高原則。本公司已設立嚴謹內部架構，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本公司不時參考自身與行業狀況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檢討關於內幕消息或可能屬於股價敏感性質資料的內部政策及指引。本公司的政策規定，嚴禁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並已設立程序，就外界對本公司事務進行的查詢作出回應。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守有關規管全體僱員對外媒體溝通的紀律及行為的規則及程序，並指定本公司所有對外媒體溝通事宜的主要發言人。優化本公司與媒體的溝通旨在規管全部媒體溝通活動，保障本公司利益以及確保內幕消息披露前絕對保密。董事會已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每年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該等系統均被認為屬有效及充足，可降低我們所面對的多項營運固有可量化風險。有關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中的「主要風險因素」分節。由於董事會認為於當前情況下有關委任事項並非迫切，並考慮到本公司現行架構及業務規模，故本公司並無設立獨立的內部審計職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概覽

本報告為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三份ESG報告，當中載列我們的ESG管理方針及表現。

報告期

除另有指明外，本報告所載資料涵蓋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報告周期

ESG報告每年出版一次。本報告為我們的第三份報告，其報告年度與我們的財政年度一致。

報告範圍

除另有指明外，本報告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情況。

報告參考

本報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

資料說明

本報告的資料來自本集團的內部系統。

董事會批准

經管理層審閱後，本報告已於2019年3月19日獲董事會批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企業管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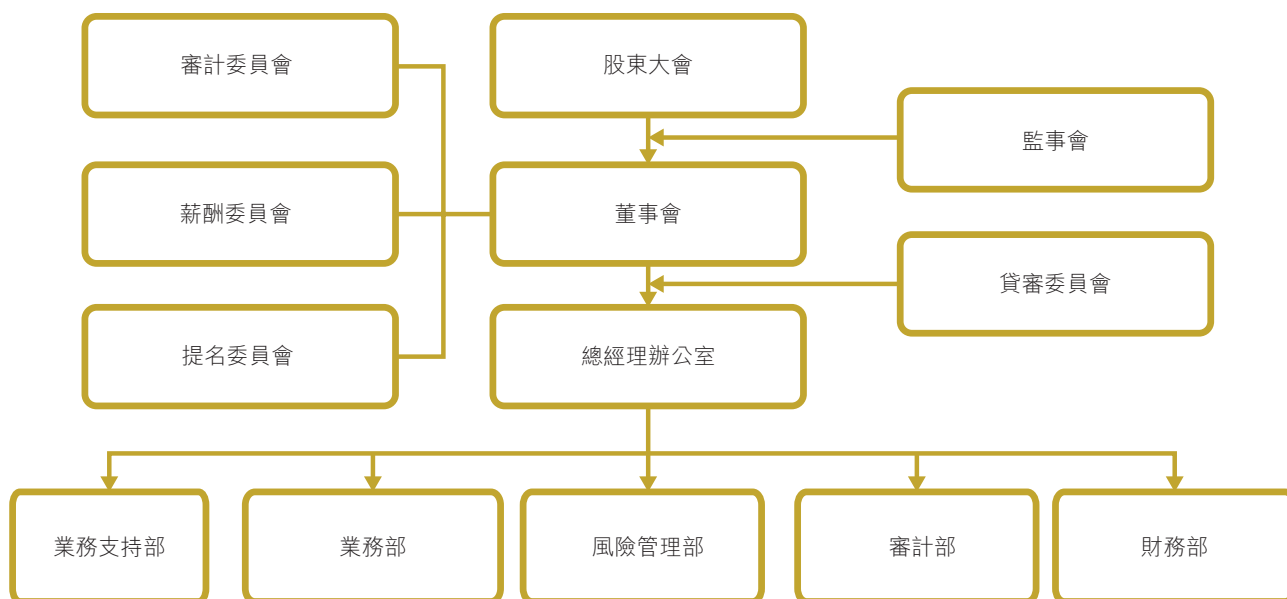
企業文化

企業文化指引公司的辦事原則及價值觀，建構所有員工的形象及精神，代表企業的軟實力。本集團在持續發展業務的同時，也注重企業文化的建設。我們已建立一套文化的體制，包括我們的使命、願景及核心價值觀。於報告期內，我們堅持不懈地追求發展目標，並將核心價值融入業務當中，對我們的抱負貫徹始終。

使命	以專業、高效的服務及經營信用，助力客戶增值
願景	成為中國領先的小額貸款服務供應商
核心價值觀	誠信、責任、專業、創新、協作

管治結構

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上市規則。我們致力確保企業管治結構完善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投資者及其他權益人的利益。本公司的管治結構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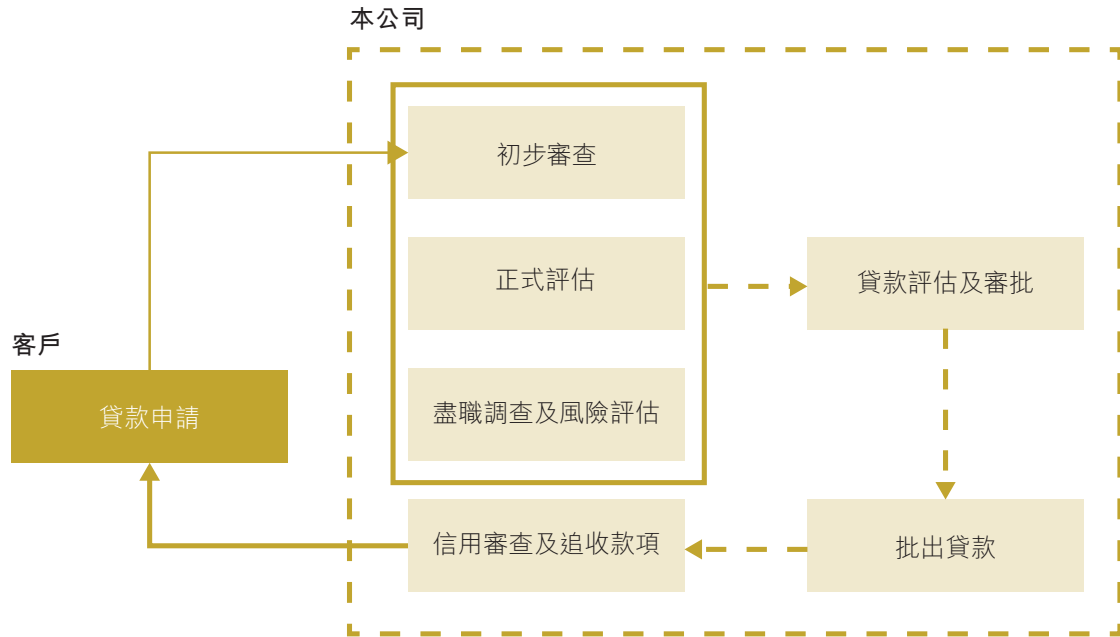
有關更多企業管治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風險控制

貸款風險控制

作為一家小額貸款公司，我們視信貸風險控制是我們的首要任務。下圖顯示本集團所建立的標準信貸風險控制系統，反映信貸風險於發放貸款之前及貸款期內均受到控制。我們嚴格執行每筆貸款的風險控制程序如下：



於2018年初，面對經濟下滑的趨勢，本集團決定加強貸款回收的風險控制，主要是通過分散借款，提高擔保要求及更加著重核實客戶對貸款資金的用途等。

我們意識到僅透過建立有序的內部貸款風險控制系統不足以降低本集團的整體貸款風險，因此我們積極教育客戶，以提高彼等的風險意識及風險防範能力。

合規風險監控

遵守法律及法規為本集團誠信、規範經營及穩步發展的關鍵。為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的法規（例如《中國人民銀行關於小額貸款公司試點的指導意見》、《福建省小額貸款公司暫行管理辦法》、《泉州市小額貸款公司跨縣域經營試點實施方案》及《泉州市人民政府關於促進小額貸款公司、典當行和融資擔保公司健康持續發展的若干意見》）以及行為、道德及誠信守則，我們建立了穩健的合規管理系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所建立的合規結構由董事委員會及監事會領導，受高級管理層所監督並由總經理及風險管理部管理，所有內部監控部門共同協作。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對合規結構的成效承擔負責。全體僱員須遵守規則、簽署合規承諾並嚴格遵守商業行為守則。

有關風險監控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所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分節。

反金融犯罪

作為金融服務企業，我們的業務營運禁止金融犯罪，並於業務營運中絕不容許有關行為。我們一直高度重視建立誠實守信的企業文化及工作風格。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規例，我們已設立一系列有關反洗錢、反賄賂及貪污的內部政策及程序，以避免觸犯金融罪行。為確保僱員及客戶遵守本集團就金融犯罪管理而實施的規定，我們要求全體僱員及所有客戶分別簽署誠信承諾及反洗錢承諾。

內部監控

- 將約束性條款納入僱傭合約
- 要求僱員簽署誠信承諾
- 加強僱員的誠信及對其進行反洗錢教育

外部監控

- 將約束性條款納入服務合約
- 要求客戶簽署反洗錢承諾

反欺詐及反貪污

本集團設立反舞弊及欺詐行為舉報制度，詳細闡述欺詐及貪污行為，列明發現欺詐及貪污行為時的舉報程序。我們已開通專用的舉報熱線及制定全面程序以處理投訴及舉報。

審計委員會轄下的辦公室負責收集投訴及舉報個案，作出分類，方提交予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根據舉報個案的嚴重程度，負責判決及釐定紀律處分。任何疑似犯罪個案將上報至司法部門。

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生任何有關利益衝突、貪污或賄賂的事件。

反洗錢

本集團認為，反洗錢管理對金融服務企業意義重大。為遵守中國人民銀行令[2016]第3號並履行反洗錢的責任及義務，我們已制定反洗錢工作管理辦法，闡述洗錢行為及預防洗錢風險的措施。我們亦已設立反洗錢獎勵機制以加強內部監控。

同時，為提升反洗錢知識及技能，本集團培養僱員的反洗錢意識，並對各業務線各級僱員進行有關反洗錢的標準化且優質的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榮譽及獎項

1. 泉州市政府頒發「2018泉州服務業企業百強」
2. 福建省泉州市鯉城區政府就於2017年繳納年度稅費逾人民幣30百萬元的企業授予「納稅大戶」稱號
3. 福建省泉州市鯉城區政府授予「2018年度重點企業」稱號
4. 本公司於2017年獲聯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就我們的信用評級為AA

ESG管理

本集團作為泉州市最大的持牌小額貸款公司，於2016年9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集團致力推動普惠金融及履行社會責任。我們持續檢討ESG管理，並將ESG融入我們的業務管理內，藉此推進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實現及保護投資者、僱員及其他權益人的最重要權益。我們的ESG管理載列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與權益人的溝通

於2018年，本集團識別了權益人，並建立溝通機制，適時並真誠與權益人溝通及回應彼等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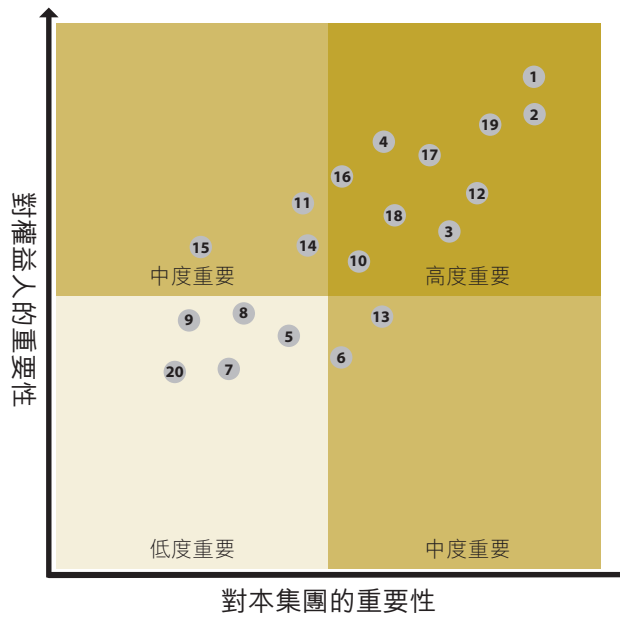
已識別的權益人包括：

權益人	關注的事項	溝通形式	頻率
政府	1. 促進本地經濟發展 2. 反貪污 3. 業界參與	1. 政府文件 2. 訪談 3. 會議	不定期安排
監管機構	1. 合規經營 2. 業界參與 3. 風險控制	1. 政策及法規 2. 年終評估 3. 業界會議 4. 報告	不定期安排
股東	1. 企業文化 2. 風險控制 3. 合規經營	1. 股東大會 2. 定期公告	定期安排
客戶	1. 普惠金融 2. 客戶關係 3. 客戶隱私 4. 產品及服務質量 5. 更佳客戶服務	1. 客戶反饋 2. 官方網站 3. 官方熱綫	不定期安排
供應商	1. 供應鏈管理	1. 採購資料及合約 2. 磋商	不定期安排
僱員	1. 僱員利益 2. 員工培訓與發展 3. 健康與安全 4. 僱員薪酬及權利	1. 僱員代表大會 2. 定期內部溝通	不定期及定期安排
社區	1. 促進本地經濟發展 2. 普惠金融 3. 公益服務	1. 業界會議 2. 融資解決方案	不定期安排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重要性矩陣

我們已就第三份ESG報告進行重要性評估，透過同行對標及訪談來識別與本集團營運相關的ESG重要議題。我們確定了以下10個高度重要的ESG議題及5個中等重要議題，該等議題已載列於本報告。重要性矩陣載列如下：



- 1 合規經營
- 2 風險控制
- 3 企業文化
- 4 反貪污
- 5 公益服務
- 6 業界參與
- 7 節能減排
- 8 節約用水
- 9 廢物分類
- 10 僱員的薪酬及福利

- 11 服務創新
- 12 普惠金融
- 13 僱員權益
- 14 僱員培訓及發展
- 15 健康及安全
- 16 促進本地經濟發展
- 17 產品及服務質量
- 18 客戶關係
- 19 客戶私隱
- 20 供應鏈管理

客戶及供應商

客戶關係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以及其他與廣告、標籤及補救方法有關的適用法律及法規，並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讓客戶獲得良好的服務體驗。於報告期內，我們憑藉與客戶建立的良好關係及贏得的認受性，共服務了4,791位客戶，較去年增長約八倍。

我們重視每位客戶的意見與投訴，並會及時處理熱線投訴。各項投訴須於24小時內作出回覆並予以儘快解決。於報告期內，我們概無接獲任何客戶投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客戶私隱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並確保客戶的合法權利及權益，尤其是客戶的私隱安全。我們將客戶私隱視作本集團保密資料，要求僱員嚴格遵守保密規定及保障資料，嚴格禁止違法披露、窺探及竊取客戶資料。故此，我們採取以下保障措施：



服務創新

本集團支持小型及微型企業的發展，並滿足客戶不同的融資需要。我們致力向客戶提供更標準化的服務，適時解決彼等的需要。於報告期內，我們透過為更多小型及微型客戶提供房抵貸及汽車融資租賃服務，擴大服務範圍。

另外，本集團加強以互聯網為主的發展，以建立更多渠道接觸潛在客戶。我們設立了線上貸款申請平台，使客戶可申請更標準化及個人化的產品，例如較小金額的房抵貸及汽車融資租賃。該平台提升了我們的營運效率及服務質量。

供應鏈管理

作為金融服務公司，儘管供應鏈管理並非我們的經營重點關注領域，我們亦已設立嚴格的供應商甄選系統，確保供應商遵守我們的ESG原則，並對潛在環境及社會風險作出妥善管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提供資金來源、辦公室用品及裝修服務。就採購而言，我們透過線上及線下渠道進行採購及租賃。本集團部分設備(如影印機、複印機及掃描儀)為租賃，而所有辦公室用紙均為線上採購。我們嚴格控制採購成本，並經比較後選擇最佳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因供應商於商業道德、環境保護及勞工措施上的不當行為而造成的任何實際或潛在重大負面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綠色經營

環境政策

本集團將保護環境及自然資源視為營運過程中的重要責任。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以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我們亦積極採取措施及鼓勵員工盡量減低我們業務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環境表現

本集團致力節約能源及資源。由於本集團主要於辦公室內營運，我們已於辦公室實施廢物分類制度，繼續採取一系列綠色辦公室措施，並考慮其他環境友好措施。此舉有助減低對自然環境造成的負擔。

減少資源消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定冷氣機溫度限制• 杜絕非必要用電及用水• 確保於工作時間外概無浪費能源及用水
減少產生固體廢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鼓勵於辦公室減少用紙及雙面列印• 重覆使用草稿紙• 獨立收集廢紙以便循環再用
減少氣體排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立汽車管理系統以規範汽車使用• 淘汰舊汽車並定期進行維修• 鼓勵使用公共交通工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概要

資源消耗 類別	2018年		2017年		單位
	總計	人均	總計	人均	
電量	79,222	1,002.81	42,023	1,135.76	千瓦時
汽油					
92#	13,628	172.51	12,141	328.14	升
95#	14,323	181.30	11,727	316.95	升
97#	266	3.37	/	/	升
98#	1,381	17.48	1,577	42.62	升
總計	29,598	374.66	25,445	687.71	升
紙張	1,312	16.61	301	8.14	公斤

排放 類別	2018年		2017年		單位
	總計	人均	總計	人均	
溫室氣體					
汽車直接排放溫室氣體 ¹ (二氧化碳當量)	80.15	1.01	68.90	1.86	公噸
電力消耗間接排放溫室氣體 (二氧化碳當量)	55.73	0.71	29.56	0.80	公噸
總計	135.88	1.72	98.46	2.66	公噸
氣體排放					
二氧化氮					
電力消耗排放	110.91	1.40	58.83	1.59	公斤
二氧化硫					
電力消耗排放	166.37	2.11	88.25	2.39	公斤
顆粒物					
電力消耗排放	15.84	0.20	8.40	0.23	公斤

附註：2017年環境關鍵績效指標的數據範圍僅包括本公司。

¹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直接排放的溫室氣體主要包括流動污染源(即汽車)燃料消耗所導致的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我們並無產生大量危險廢物、非危險廢物、使用包裝物料以及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任何實際或潛在負面影響。於報告期內，於取水方面並無任何困難。

僱員

僱傭政策

人才為我們可持續發展的基礎，而我們致力招聘及保留高質素的僱員。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及《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等。不論出身、種族、國籍、宗教、年齡、性別、性取向、政治背景、婚姻狀況及其他社會身份，我們均公平及平等對待求職者及僱員，且不因任何原因歧視任何求職者或僱員。本集團堅守性別平等的原則，於2018年12月31日，僱員的性別比例為5.7：4.3(男：女)。

本集團禁止僱用童工、強迫或強制勞工。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及《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我們已實施僱員甄選程序以避免於招聘過程中聘用童工。於報告期內，概無聘用童工或強制勞工事件。

本集團已設立人力資源管理系統以優化人力資源相關程序。透過提供公平的招聘、培訓、晉升、薪酬、福利、假期以及其他合法權利及利益，我們為僱員提供最佳的事業發展環境。此外，我們已設立機制，以合法及公平處理終止僱傭合約、終止談判、解僱及其他程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僱傭表現

薪酬及福利

本集團已設立守法、客觀、公平及全面的薪酬系統，包括基本工資、績效掛鉤薪津及花紅。我們根據工作類型、職位、能力及表現向僱員提供平等及合理的薪酬。

本集團已設立福利制度以鼓勵僱員及加強吸引人才的能力。僱員福利包括常規福利及其他福利。

常規福利

- 社會福利（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醫療保險）
- 意外傷害保險
- 住房公積金
- 僱員假期（公眾及法定假期、年假、婚假、產假及待產假、護理假、喪假、病假、事假、工傷假等）

其他福利

- 貧困補貼
- 膳食津貼
- 僱員體檢
- 制服
- 團隊活動資金
- 旅遊津貼
- 住院慰問金
- 生育禮金
- 退休金
- 房屋津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培訓及職業發展

本集團非常重視僱員培訓。我們提供多元化的培訓體系，以提升僱員的專業競爭力及素質。除了改善現場培訓活動外，我們還優化網上學院項目，簡化網上學習程序，以於僱員繁忙的日程中促進僱員的培訓。網上學習平台為不同層面的僱員提供多個學習課程。僱員可透過電腦、移動電話及微信登入網上學習平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參與培訓人次總共為100人，涵蓋整體僱員63.29%。僱員培訓開支為人民幣71,592元。

新僱員	新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入職培訓 內部導師系統
	專門業務	<p>法律事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治理 合約管理 物權與擔保物權 <p>財務與金融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信貸人員的財務分析及風險防範 戰略性財務分析及決策
	分享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分享、書籍分享等
外部培訓	研討會及學習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業能力建設

就外部培訓而言，執行董事顏志江先生於2018年11月28日至30日參加了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舉辦的「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第四十八期聯席成員強化持續專業發展講座」。

此外，本集團已實施雙軌晉升機制，向僱員提供清晰的晉升路線，其中一條為管理類僱員提供，另外一條則為專業類僱員提供。我們已採用全方位評估方法，以確保提供公平晉升機會。我們希望管理類僱員及專業類僱員都能在其本身的領域中成長及發展。

溝通及關懷

本集團高度關心僱員的身心健康，主張工作與生活平衡。我們每年為僱員舉辦不同形式的團隊建設活動及節日活動。該等活動旨在加強僱員之間的溝通、提升本集團的團結及實現更佳的工作與生活平衡。於報告期內，團隊建設活動的開支累計達到人民幣104,625元。

- 於1月，我們舉行了本集團年度大會，所有僱員共進晚宴，共同慶祝新的一年
- 於5月，我們為僱員組織柬埔寨公司旅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於9月，我們舉辦中秋節慶祝會，安排晚宴與所有僱員共慶佳節
- 於12月，我們舉辦僱員交換禮品活動
- 我們每月均舉辦慶生會，與僱員慶祝生日

本集團關照陷入困境的僱員。倘僱員遭遇突發、嚴重的疾病或家人遇上不幸情況，我們會組織募捐活動幫助僱員過渡難關。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一直重視僱員的健康與安全。我們每年為僱員提供健康檢查，並為僱員購買個人醫療及意外傷害保險，致力建立及維持一個安全、健康及以人為本的辦公環境。此外，我們每年定期進行消防演習以提高僱員的安全意識及技能。於報告期內，於我們的工作場所並無發生與工作相關的僱員死亡或受傷事件。

我們實行每日工作時間不超過8小時及每週工作時間不超過40小時的工時制度。此制度符合國家及地區的要求。同時，我們也鼓勵僱員下班後做運動鍛煉。

僱傭關鍵績效指標概要

僱員數據	男性	女性	合計	單位	比率
按年齡分類					
=<30歲	18	16	34	個人	43.04%
31-40歲	22	16	38	個人	48.10%
>=41歲	5	2	7	個人	8.86%
按級別分類					
高級管理層	5	3	8	個人	10.13%
中級管理層	13	3	16	個人	20.25%
一般員工	27	28	55	個人	69.62%
按教育程度分類					
學士學位以下	10	9	19	個人	24.05%
學士學位	31	22	53	個人	67.09%
碩士學位及以上	4	3	7	個人	8.86%
合計	45	34	79	個人	
性別比率	56.96	43.04	10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僱員數據	受訓僱員數目	培訓比率	培訓的平均時數
按級別分類			
高級管理層	2	25.00%	4
中級管理層	14	87.50%	7.05
一般員工	34	63.63%	7.65
按性別分類			
男性	32	71.11%	9.51
女性	18	52.94%	4.04
合計	50	63.29%	7.16

僱員數據	僱員流失率
整體情況	
總流失率	11.11%
按性別分類	
男性	11.90%
女性	10.00%
按年齡分類	
=<30歲	6.25%
31-40歲	15.15%
>=41歲	14.29%

社區參與

推動行業發展

良好的行業環境可推動本集團的發展。我們積極支持泉州地方金融協會的發展，並成為該協會的領導單位。我們一直與地方規管機構建立緊密關係，並參與一系列的行業會議。本集團亦主動承辦試點工作，以落實金融創新政策及發展業務，促進小額貸款公司經營區域範圍的放寬。

- 於5月，我們參加了泉州地方金融協會主辦的高級管理人員學習課程
- 於9月，我們邀請了同行到本集團交流經驗
- 於11月，我們參加了當地財務局舉辦的金融業研討會
- 於12月，我們參加了以金融科技為主題的中關村論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支持環境保護

過去一年，本集團一直跟隨國家綠色發展戰略，並尋求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之間並行不悖。我們通過合理分配信貸資源及支持環保業務，促進綠色產業轉型。遵照國家的環境保護政策及計劃，我們繼續採用去年的政策以支持環境保護。

訂立相關環境規例及許可的必備條款，供客戶遵從。

產能過剩、高污染及高能源消耗行業不會獲批准貸款服務。

向環境保護企業提供低借貸利率。

支持實體經濟及地方經濟發展

於2018年，為促進一個健康及可持續的地方經濟發展，本集團以堅定信心穩步推進，以財務槓桿解決產能過剩問題。我們透過對實體經濟、國內消費及微型企業及中小企業的貸款提供持續增加的支持，為地方經濟建設作出貢獻。於報告期內，授予支持實體經濟的多項貸款數額達人民幣2,959百萬元。此外，我們積極履行稅務責任，並於2017年榮獲福建省泉州市鯉城區政府頒授「納稅大戶」稱號。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稅務總額約為人民幣39.6百萬元。

普惠金融

本集團一直將其發展與地方人民的生活緊密聯繫一起，致力於助力和諧社會的建立。積極支持「普惠金融」的發展。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提供多樣化的貸款產品，包括循環貸、聯保貸、定向貸、過橋貸及速貸通，向個人企業家、微型企業及中小型企業提供多項實際及靈活的短期融資解決方案。我們的目標是逐步擴大我們的金融產品組合及提高營運效率，以加快客戶的委聘工作，解決其持續的流動資金需求，共創更美好的未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ESG 指標索引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A1	綠色經營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資料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概要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概要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由於業務性質，本集團幾乎不產生有害廢棄物，且並非本集團的重大事宜。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由於業務性質，無害廢棄物的生產數量非常少，且並非本集團的重大事宜。
A1.5 描述減輕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措施描述可參閱環境表現，取得的成果可參見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概要。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輕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誠如A1.3及A1.4所闡釋。
A2	綠色經營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概要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耗水量有限，且並非本集團的重大事宜。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由於本集團僅於辦公室營運，此關鍵績效指標並非本集團的重大事宜，本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實施任何計劃。本集團將於未來提出相關計劃的建議。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本集團的用水來自市政供應，且用量有限。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參考每生產單位佔量	由於業務性質，本集團所使用包裝材料數量並不重大，且並非本集團的重大事宜。
A3	綠色經營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不適用於本集團。
B1	僱傭政策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關鍵績效指標概要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關鍵績效指標概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B2	僱傭表現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本集團無與工作相關的死亡或受傷事件發生。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B3	僱傭表現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僱傭關鍵績效指標概要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僱傭關鍵績效指標概要
B4	僱傭政策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僱傭表現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僱傭表現
B5	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將於未來披露。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不適用於本集團。
B6	客戶及供應商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不適用於本集團。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客戶關係
B6.3 描述與監察及保障智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不適用於本集團。
B6.4 描述品質檢定過程及回收程序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不適用於本集團。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客戶私隱
B7	反金融犯罪
B7.1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欺詐及反貪污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欺詐及反貪污
B8	社區參與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參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參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主要法律法規名稱清單

類別	遵守的主要法律及法規
企業管治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
	上市規則
	《中國人民銀行關於小額貸款公司試點的指導意見》
	中國人民銀行令〔2016〕第3號
	《福建省小額貸款公司暫行管理辦法》
	《泉州市小額貸款公司跨縣域經營試點實施方案》
	《泉州市人民政府關於促進小額貸款公司、典當行和融資擔保公司健康持續發展的若干意見》
客戶及供應商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
綠色經營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僱員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
	《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
	《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
	《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86頁至第148頁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適當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會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我們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上和作出意見時進行處理的,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下文載有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以下各項事項的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有關該等事項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執行為應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的程序。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以下事項的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發放貸款及租賃應收款項，佔貴集團總資產80%。釐定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是判斷的關鍵方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法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損失法，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改變本集團對貸款損失的會計處理。

預期信貸損失計量要求應用重大判斷，複雜性更高，包括識別信貸質量顯著惡化的風險，及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中使用的假設（就單項或綜合評估風險），例如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

有關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以及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附註17。

我們了解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審批、記錄及監察的管控。我們亦評估各種主要監控的成效，包括減值方法的應用、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的管治及貴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所用的輸入及假設。

就綜合評估預期信貸損失，我們評估貴集團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的合理性，包括重要組合的模型輸入、模型設計、模型表現。在信貸風險有顯著增加的情況，我們評估貴集團所用的評估準則是否合理，因此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應該按年限內預期信貸損失基準進行計量。我們亦評估歷史經驗是否代表了當前的情況以及投資組合中最近的損失，及評估前瞻性調節的合理性。

就按單項方式釐定的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而言，我們對減值跡象及假設、減值準備的金額進行評估，包括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相關抵押品的估值及可收回金額的估計。

我們亦對有關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及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準備披露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附註17）的充足性進行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包含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維持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需的有關內部監控，以確保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合理確定整體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向閣下作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我們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這些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而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比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的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平地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就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在審核過程中的主要發現，包括內部監控的重大缺失及其他事項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核數師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適用的相關保障措施，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我們通過與審計委員會就事項進行溝通，確定哪些是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重要事項，即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吳志強。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3月19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附註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6	156,789,014	140,014,622
利息支出	6	(10,618,071)	(1,077,592)
利息收入，淨額		146,170,943	138,937,03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損失，淨額	7	(18,296,302)	(1,897,198)
業務及管理費用		(25,161,028)	(20,426,757)
匯兌虧損，淨額		(728,902)	(4,350,028)
其他淨收入及溢利	8	3,114,867	2,637,56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		9,140,326	4,965,901
稅前利潤	9	114,239,904	119,866,513
所得稅費用	12	(26,256,421)	(28,900,055)
年度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87,983,483	90,966,458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87,989,848	90,966,458
非控股權益		(6,365)	—
		87,983,483	90,966,45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14		
基本		0.13	0.13
攤薄		0.13	0.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51,717,811	12,291,1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53,000,000	31,00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7	1,036,985,098	919,519,12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8	131,533,077	177,477,751
物業及設備	19	1,548,850	1,375,125
商譽	20	2,221,017	—
其他無形資產	21	140,000	—
遞延稅項資產	22	2,116,411	1,446,089
其他資產	23	13,071,518	13,221,384
資產合計		1,292,333,782	1,156,330,627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4	200,336,825	140,182,217
應付所得稅		11,585,025	13,097,652
其他應付款	25	14,185,151	7,063,788
負債合計		226,107,001	160,343,657
淨資產		1,066,226,781	995,986,970
權益			
股本	26	680,000,000	680,000,000
儲備	27	136,970,598	126,989,833
留存溢利		233,006,220	188,997,137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1,049,976,818	995,986,970
非控股權益		16,249,963	—
權益合計		1,066,226,781	995,986,970

吳智銳
董事

顏志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儲備					合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儲備	一般準備	留存溢利			
於2017年1月1日餘額	680,000,000	69,383,972	34,377,654	12,421,210	142,837,676	939,020,512	—	939,020,512
年度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	—	—	—	90,966,458	90,966,458	—	90,966,458
轉撥至盈餘儲備	—	—	9,120,899	—	(9,120,899)	—	—	—
轉撥至一般風險準備	—	—	—	1,686,098	(1,686,098)	—	—	—
派發股利予股東(附註13)	—	—	—	—	(34,000,000)	(34,000,000)	—	(34,00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餘額	680,000,000	69,383,972	43,498,553	14,107,308	188,997,137	995,986,970	—	995,986,970
於2018年1月1日餘額	680,000,000	69,383,972	43,498,553	14,107,308	188,997,137	995,986,970	—	995,986,970
年度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	—	—	—	87,989,848	87,989,848	(6,365)	87,983,483
轉撥至盈餘儲備	—	—	8,732,479	—	(8,732,479)	—	—	—
轉撥至一般風險準備	—	—	—	1,248,286	(1,248,286)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	—	—	—	—	—	—	16,256,328	16,256,328
派發股利予股東(附註13)	—	—	—	—	(34,000,000)	(34,000,000)	—	(34,000,000)
於2018年12月31日餘額	680,000,000	69,383,972	52,231,032	15,355,594	233,006,220	1,049,976,818	16,249,963	1,066,226,78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附註	2018年	2017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14,239,904	119,866,513
調整：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		(9,140,326)	(4,965,901)
折舊及攤銷	5	644,516	844,846
減值損失	7	18,296,302	1,897,198
已減值貸款利息回撥		(3,226,428)	(2,047,895)
匯兌虧損，淨額		728,902	4,350,028
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896	4,568
利息支出	6	10,618,071	1,077,592
		132,162,837	121,026,9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19,670,000)	(5,00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增加		(81,877,675)	(113,516,067)
其他資產增加		(9,352,321)	(1,056,961)
其他應付款增加		8,922,368	2,294,306
經營活動產生的稅前現金流量淨額		30,185,209	3,748,227
支付所得稅		(26,926,743)	(32,884,638)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258,466	(29,136,41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及設備項目		(431,221)	(1,224,524)
購買一間聯營公司股權		—	(172,511,85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4	(33,293,218)	—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利		7,185,000	—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的回報		47,900,000	—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1,360,561	(173,736,37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00,000,000	140,0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140,000,000)	—
已付利息		(10,463,463)	(895,375)
已付股利	13	(34,000,000)	(34,000,000)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8	15,536,537	105,104,6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0,155,564	(97,768,16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91,149	114,409,337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728,902)	(4,350,02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17,811	12,291,149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福建省泉州市豐澤街361號原財政大樓12樓。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為向中小型企業(「中小企」)、微型企業及個人企業家提供貸款。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 地點	註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擁有權		主要業務
			權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泉州匯鑫行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匯鑫行」)	中國泉州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投資顧問服務
泉州市連車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連車」)	中國泉州	10,000,000美元	—	75%	融資租賃

於2018年10月16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51.0百萬元(相當於約港幣57.8百萬元)向第三方收購連車75%權益。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編製財務報表時，均以歷史成本慣例為計價原則(已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元呈列。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2. 編製基準(續)

綜合賬目之基準(續)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之會計政策按同一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賬目，並持續計入綜合賬目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之交易的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惟並無失去控制權，則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之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所產生並於損益確認之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應佔組成部分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留存溢利(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之基準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

3.1 會計政策及披露要求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作出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2014年至2016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本集團首次應用與本集團當前主要業務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並要求重列先前的財務報表。該等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披露如下。

多項其他修訂本及詮釋於2018年首次應用，惟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3.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引入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a) 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照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分為三類：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此外，股本工具投資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惟除於初始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公允價值變動除外，在此情況下，則其他綜合收益內累計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日後不會循環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1 會計政策及披露要求的變動(續)

3.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法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損失法，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改變本集團貸款減值損失處理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須就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發放貸款及其他債務金融資產(連同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合約，如有)記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按照於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所載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性質及分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新規定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採用所有與本集團有關且仍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並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利益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2015年至2017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的修訂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0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有關本集團現有主要業務及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闡述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的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有關租賃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須確認絕大部分租賃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承租人免於確認的兩項事項：租賃低價值資產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即租賃負債)，而資產指於租期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於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中投資物業之定義或關於應用重估模式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租賃負債將於其後增加以反映有關租賃負債利息並因支付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單獨確認有關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承租人亦將須於發生若干事件(即租期變動、用於釐定未來租賃付款的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的該等付款變動)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將一般確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金額，作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相比並無大幅改變。出租人將繼續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相同劃分原則劃分所有租賃及區分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更多披露。出租人可選擇以全面追溯應用或經修訂追溯應用方式應用該準則。

本集團將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計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規定，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2019年1月1日保留收益期初結餘的調整，並不會重列比較數字。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1所載，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為人民幣2.4百萬元。本集團預計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現行會計政策相比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重大影響，但預計該等經營租賃承擔的若干部分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於其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中擁有長期權益的實體，且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重大影響力指的是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和經營決策的權力，但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決策的權力。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本集團根據權益會計法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損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此外，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直接確認變動，則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已計入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一部分。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列賬。已轉讓對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對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商譽最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對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價值總額，與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間的差額。如對價與其他項目的總額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於重新評估後該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確認減值虧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隨後期間撥回。

如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金額。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進行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進行計量。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或負債，假定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有利市場中進行。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本集團採用市場參與者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會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大及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將該資產用於最大及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的能力。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並盡可能多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盡可能少地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級歸類(載述於下文)。計量公允價值歸屬於何層級取決於整體計量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

第一層級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 — 根據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值的估值技巧

第三層級 — 根據不可觀察到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值的估值技巧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在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計量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判斷各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一項資產(除了金融資產和劃分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需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單個資產確認，除非該資產不能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這種情況下，可確認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

只有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才確認減值損失。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成現值。減值損失於發生期間計入當期損益表。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可能降低。如果存在上述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對於一項除商譽以外的資產來說，只有在用於確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才能轉回，但是由於該等資產的減值損失的轉回而增加的資產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時的賬面金額(減去任何折舊/攤銷)。這種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產生當期的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個人或該個人之近親，若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以下任何情況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為受益人之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中所示之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示之個人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其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在集團之任何成員，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列賬。如果一項物業及設備項目被分類為持有待售，或被分類為持有待售處置組別的一部分，則該項目不計提折舊，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進行會計處理。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任何令資產達至作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物業及設備項目投入運行後產生的支出，比如維修和保養，通常會計入產生費用時期間的損益表。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重大檢查支出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如果物業及設備的某些重要組成部分需要定期更換，則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擁有特定可使用年限的單獨資產，並作出相應折舊。

折舊乃按物業及設備各項目的預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殘值計算。就此目的所用的預計使用年限、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預計使用年限	預計殘值率	年折舊率
經營租賃改良	剩餘租賃期間及該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孰短	0%	取決於租賃期限及該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孰短
家具和辦公設備	3至10年	5%	10%至32%
車輛	4年	5%	24%

如果物業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年限，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殘值、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檢討及作出調整(倘適用)。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成本為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分為有期限或無期限評估。有期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是否減值。有期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無形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類別	估計可使用年期
軟件	1至3年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法定業權除外)之大部分回報與風險轉讓至本集團之租約均視作融資租賃處理。在融資租賃開始時，租賃資產成本均按最低租金之現值撥作資本，並連同責任(不計利息元素)入賬，以反映購入及融資情況。按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包括融資租賃項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均納入物業及設備，並且按租期與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計算折舊。該等租約之融資費用自損益表中扣除，以就租期訂出固定之定期開支率。

由出租人保留資產的大部分回報與風險的租約均作為經營租約入賬。如果本集團為出租人，由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的資產均計入為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約項下應收租金則於租約年期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如果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約應付的租金(扣除任何自出租人所收的任何獎勵)於租約年期按直線法自損益表中扣除。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政策)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乃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惟不包含重要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採取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除外，本集團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如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金融資產。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就未償還本金的純粹本息付款(「純粹本息付款」)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同時進行。

所有按常規方式購買和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購買或出售須在一般按市場規則或慣例確定的期間內交付的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政策)(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將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購入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購回的金融資產歸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惟獲指定為實際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則除外。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儘管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但於初始確認時，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以公允價值列示，而公允價值淨變動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當支付權確立，與股利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計量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的股利亦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政策)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於有效對沖中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按常規方式購買和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購買或出售須在一般按市場規則或慣例確定的期間內交付的金融資產。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購入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的金融資產歸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獲指定為實際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則除外。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以公允價值列示，公允價值淨增加於綜合損益表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而公允價值淨減少列為融資成本。該等公允價值淨變動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利或利息。

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當日指定，且必須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重新評估僅在合約條款出現變動致使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修改或重新分類後金融資產不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類別時作出。

發放貸款及應收款項

發放貸款及應收款項是具有固定的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此等資產的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準備後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應考慮購買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且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在綜合損益表中的收入及溢利。發生減值所產生的損失在綜合損益表的貸款融資成本及其他應收款項開支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政策)

在下列情況下，主要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移了收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安排下承擔了在並無重大延誤下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並且(a)本集團轉讓了資產所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資產所有權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但轉讓了對該資產的控制。

金融資產減值(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政策)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損失的準備。預期信貸損失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損失提供予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就自初始確認起已經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均須計提虧損準備(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上升。於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及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資料，包括過往資料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會在合約付款逾期90日時考慮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沒有計及本集團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將會違約。金融資產於無合理期望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撇銷。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並按下列階段預期信貸損失計量分類，惟下文詳述應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政策)(續)

階段1 一 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其虧損準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計量

階段2 一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惟並非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其虧損準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計量

階段3 一 於報告日期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惟並非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除外)，其虧損準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金額計量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貸損失的方式須反映：

- 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時間價值；及
- 在毋須付出不必要額外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在報告日期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信息。

在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時，實體不需要識別每一可能發生的情況。然而，本集團須透過反映信貸損失發生的可能性及不會發生信貸損失的可能性(即使發生信貸損失的可能性極低)，考慮信貸損失發生的風險或概率。

預期信貸損失計量的參數

本集團根據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及資產是否有出現減值，就不同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年限的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減值損失。預期信貸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考慮歷史統計數據(如內部評級、擔保方式及抵押品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資料，以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式。

- 違約概率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年限，無法履行其還款責任的可能性。本集團的違約概率基於內部評級結果進行調整，並經考慮前瞻性資料及剔除審慎調整，以反映債務人於某一時點在當前宏觀經濟環境下的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產生虧損程度作出的預期。違約損失率因對手方類型、追索方法與優先次序以及擔保物而異。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虧損的百分比，乃按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剩餘年限為基準計算；
- 違約風險敞口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年限中，本集團於違約發生時應獲報償的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政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對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發生減值作出評估。當初始確認該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會影響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且該影響能可靠估計時，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債務人組別正在經歷嚴重財政危機、拖欠或延期償還利息或本金付款、借款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相關的欠款或經濟狀況變動。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對單項重大的金融資產，或一組單項不重大的金融資產組進行評估，確認是否存在減值。倘本集團決定單項測試的金融資產未有客觀證據表明出現減值(不論重大與否)，應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的資產並進行集體減值測試。已單項評估減值且減值損失現正或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資產，不應包括在集體減值測試。

任何已識別減值損失為該資產賬面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之間的差額(不包括未發生的未來信貸損失)。預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以該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的賬面金額乃通過使用備抵賬扣減，而損失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利息收入持續按已扣減賬面金額累計，且採用計量減值損失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貸款及應收款項及與其相關的任何備抵在未來無希望收回並且所有擔保物已變現或已轉移給本集團時撇銷。

在以後的期間內，如果由於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導致估計減值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時，通過調整減值備抵賬增加或減少過往確認的減值損失。如果其後可收回撇銷，則該收回在綜合損益表中計入其他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政策)

初始確認及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貸款和借款。

所有的金融負債初始以公允價值確認，及如為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和計息銀行貸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按彼等類別釐定如下：

貸款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和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的影響不重大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終止確認時，收益及損失均會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將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在綜合損益表中的融資成本列示。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政策)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屆滿，則對該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大部分條款不同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且各自賬面金額的差異會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政策)

當目前擁有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方會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減去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準備

如因以往事件產生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以致可能導致日後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而有關責任金額可以可靠估計，則確認準備。

如果貼現影響重大，就準備而確認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過去而引致的貼現現值之增加會計入損益中的利息開支。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與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而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稅項資產和負債，以報告期末已經頒佈或實質已經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運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照預期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進行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債務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出於財務報告目的的賬面值兩者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計提準備。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是由商譽或不構成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如果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安排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有可能不會轉回。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的稅項抵免和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有應納稅利潤可動用以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的結轉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不構成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而言，遞延稅項資產確認僅是以暫時性差異將於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暫時性差異為限。

於各報告期末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予以覆核。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以允許利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應扣減該賬面金額。於各報告期末應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在有足夠應納稅利潤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以在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變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法定行使權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該等實體有意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清償當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即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有合理保證確定其可收到且滿足一切附屬條件時以公允價值確認。若補助與費用項目相關，用於補償已發生的相關成本的，在確認相關成本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應用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的預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該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按累算基準確認。如果貸款因發生減值損失而撇減，利息收入按照用以就計量減值損失貼現未來現金收入的利率確認，即仍按照原實際利率確認。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權利確認後確認，與股利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且股利金額可可靠計量。

僱員福利

僱員養老金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內地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管理的統籌養老金計劃。實體須依據工資成本的一定比例向統籌養老金計劃供款。該等供款已根據統籌養老金計劃的規則在應付時於損益扣除。準備及供款已於發生時計入損益內。本集團除以上供款外，無其他支付養老金福利應盡的義務。

借款費用

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即需要花費相當長的時間才能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購置、建造或生產的借款費用作為該等資產的一部分成本予以資本化。當資產實質上達到其預定的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時，則停止對有關借款費用的資本化。特定用於合資格資產的借款在其尚未支銷時用作暫時性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益乃於已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有關借取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和其他成本。

股利

期末股利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期末股利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利的權利，故本公司同時建議及宣派中期股利。因此，中期股利於建議及宣派時立即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元(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列賬。本集團外幣交易記錄初步按當時於交易日期之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通行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結算或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公允價值計量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溢利或虧損中確認之項目之交易差額，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按其抵債日的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與抵債日相關的未償還貸款的攤銷成本孰低進行初始確認，且相關的發放貸款及其相關減值準備在財務狀況表上終止確認。抵債資產按其成本和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孰低進行後續計量，並列示作為其他資產。

3.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及其附帶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計提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損失

本集團使用準備矩陣計算貸款和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損失。配額率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各客戶群分組的過期天數釐定。

準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本集團將通過調整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損失經驗與前瞻性資訊。例如，如果預測經濟狀況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這可能導致違約數量增加，歷史違約率將得到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違約率都會被更新，並分析未來其可能發生的變化。

對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和預期信貸損失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是一項重要估計。預期信貸損失金額對環境變化和預測經濟狀況很敏感。該集團的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和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也可能無法代表未來客戶實際違約。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要(續)

3.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當期所得稅費用

若干稅法條款的解釋及未來應納稅收入的金額和期間都存在不確定性。考慮到現存合約協議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實際結果和假設之間會出現差異，或相關假設在未來也會出現改變，從而使得未來對已確認的稅項抵免及費用作出必要調整。本集團基於合理估計就稅務機關審計的可能後果計提準備。該準備金額基於諸如以前從稅務審計中獲取的經驗、不同納稅實體及負責稅務機關對稅務條款作出的解釋等因素作出。實體所在地的環境不同使得對於稅務條款的解釋在很大範圍上存在差異。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按年度基準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該過程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須於估計使用價值時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4. 業務合併

於2018年10月，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50,990,000元收購連車75%權益。該收購已使用收購法入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自收購日期以來已收購附屬公司的業績。

於收購日期，連車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為：

	收購時確認的 公允價值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696,78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3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44,905,160
物業及設備	365,583
其他資產	414,152
應付所得稅	(17,836)
其他應付款	(668,530)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65,025,311
非控股權益	(16,256,328)
收購時商譽	2,221,017
以現金支付款項	50,99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4.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現金代價	(50,990,000)
已獲得現金及銀行結餘	17,696,7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流出(包括在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33,293,218)

自收購以來，連車為本集團的利息收入貢獻人民幣848,349元，並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溢利貢獻淨利潤人民幣19,093元。

5. 分部報告

為進行管理，本集團將業務按其產品及服務分成業務單位，其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小額信貸業務為中小企業、微型企業及個體商戶提供信貸服務；及
- (b) 融資租賃業務主要從事提供個體汽車租賃服務。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之決定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評估。

分部收益、業績及資產主要包括直接歸屬於一個分部以及按合理基準獲分配的項目。

分部間轉讓乃參考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微型貸款 業務	金融租賃 業務	總計
分部收益			
利息收入	155,940,665	848,349	156,789,014
利息開支	(10,618,071)	—	(10,618,071)
利息收入，淨額	145,322,594	848,349	146,170,943
分部業績	114,265,362	(25,458)	114,239,90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5. 分部報告(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微型貸款	金融租賃	總計
分部資產	1,226,528,295	67,805,487	1,294,333,782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2,000,000)
總資產			1,292,333,782
分部負債	225,301,367	2,805,634	228,107,001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2,000,000)
總負債			226,107,001
其他分部資料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淨額	18,235,015	61,287	18,296,30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	9,140,326	—	9,140,326
折舊及攤銷	600,575	43,941	644,516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	131,533,077	—	131,533,077
資本開支*	389,849	41,372	431,221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添置。

於2017年，本集團幾乎全部收入均來自於中國內地福建省泉州市的微型貸款業務。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本集團作為一個整體來看經營成果。因此，概無呈列關於本集團產品和服務的分部分析或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年內幾乎所有來自外部客戶和資產的收入均位於中國內地福建省泉州市。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6. 利息收入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56,789,014	140,014,622
利息支出：		
銀行借款	(10,618,071)	(1,077,592)
利息收入，淨額	146,170,943	138,937,030

7.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下表呈列於年內於損益中入賬的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損失費用：

	階段1集體	階段2集體	階段3	合計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546,027	1,376,981	15,373,294	18,296,302
減值損失總額	1,546,027	1,376,981	15,373,294	18,296,302

下表呈列於2017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中入賬的減值損失支出／(抵扣)：

	集體	個體	總計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254,085)	3,151,283	1,897,198
減值損失總額	(1,254,085)	3,151,283	1,897,19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8. 其他收入及溢利，淨額

	2018年	2017年
政府補助 (a)	2,000,000	1,003,00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98,311	145,74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921,056	1,502,706
物業及設備項目處置虧損	(1,896)	(4,568)
其他	(2,604)	(9,313)
總計	3,114,867	2,637,565

(a) 於2018年，本公司獲取政府補助達人民幣2.0百萬元，作為政府的獎勵金，原因為本公司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且本公司引入了外商投資。概無任何未達成條件及該政府補助附帶的其他或然事項。

9.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如下項目：

	2018年	2017年
折舊及攤銷	644,516	844,846
員工成本：		
工資、獎金及津貼	10,249,812	6,845,262
其他社會福利	1,660,785	951,561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18,296,302	1,897,198
租賃費	1,571,052	622,666
諮詢費	4,850,677	4,841,382
核數師酬金	1,244,066	1,084,90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0. 董事及監事薪酬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未有任命行政總裁。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1)(a)、(b)、(c)和(f)，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分的規定，年內董事和監事的薪酬披露如下：

姓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袍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執行董事				
周永偉	—	—	—	—
吳智銳	—	937,066	38,993	976,059
顏志江	—	494,876	37,373	532,249
劉愛琴	—	398,091	38,993	437,084
非執行董事				
朱金松 ¹	—	—	—	—
蔡鎔駿 ²	—	—	—	—
蔣海鷹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立賀	83,460	—	—	83,460
孫立勳	83,460	—	—	83,460
林建國	83,460	—	—	83,460
監事				
黃成泉 ³	—	—	—	—
李建成 ⁴	—	—	—	—
洪麗君	10,000	426,691	36,392	473,083
阮岑	10,000	131,768	28,788	170,556
吳麟弟	20,000	—	—	20,000
陳金助	20,000	—	—	20,000
	310,380	2,388,492	180,539	2,879,411

¹ 於2018年6月辭任董事

² 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

³ 於2018年6月辭任監事

⁴ 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監事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0.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姓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袍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設定提存 計劃供款	
執行董事				
周永偉	—	—	—	—
吳智銳	—	942,595	36,729	979,324
顏志江	—	486,965	36,702	523,667
劉愛琴 ⁶	—	235,826	15,608	251,434
非執行董事				
王文彬 ¹	—	—	—	—
朱金松	—	—	—	—
蔣海鷹	—	—	—	—
劉愛琴 ^{3,6}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毅 ²	46,433	—	—	46,433
張立賀	87,228	—	—	87,228
王藝明 ²	—	—	—	—
孫立勳 ⁴	47,521	—	—	47,521
林建國 ⁴	47,521	—	—	47,521
監事				
黃成泉	—	—	—	—
李建成 ⁵	—	—	—	—
洪麗君	10,000	372,980	32,803	415,783
阮岑	10,000	125,628	26,442	162,070
吳麟弟	20,000	—	—	20,000
陳金助	20,000	—	—	20,000
王世傑 ⁵	4,500	97,965	16,374	118,839
	293,203	2,261,959	164,658	2,719,820

¹ 於2017年3月辭任董事

² 於2017年6月退任董事

³ 於2017年3月獲委任為董事

⁴ 於2017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

⁵ 於2017年8月辭任監事

⁶ 於2017年8月調任為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1.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於年內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及一名監事(2017年：兩名董事及一名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年內，其餘兩名(2017年：兩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亦非本公司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如下：

	2018年	2017年
薪酬、津貼及實物福利	661,060	859,008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76,741	66,822
合計	737,801	925,830

薪酬在下列區間的非董事及非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2018年	2017年
無 — 人民幣1,000,000元	2	2

12. 所得稅費用

	2018年	2017年
當期所得稅	26,926,743	28,886,168
遞延所得稅(附註22)	(670,322)	13,887
合計	26,256,421	28,900,055

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在中國內地進行，根據2008年1月1日起批准並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的所得稅率一般為2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2. 所得稅費用(續)

按照本集團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而適用於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按照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費用對賬如下：

	2018年	2017年
稅前利潤	114,239,904	119,866,513
按25%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8,559,976	29,966,62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285,081)	(1,241,475)
不可扣稅費用的稅務影響	33,274	116,789
自以往期間動用稅項虧損	(58,113)	—
未確認稅項虧損	6,365	58,113
按照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年內稅項費用總額	26,256,421	28,900,055

13. 股利

	2018年	2017年
擬派及已派股利	34,000,000	34,000,000

根據於2018年6月12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本公司向股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34百萬元。

1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年內利潤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年內已就供股作出相應調整。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年內呈列的基本每股收益並無就攤薄作出調整。

	2018年	2017年
收益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利潤	87,989,848	90,966,458
股份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680,000,000	680,000,000
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	0.13	0.1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庫存現金	1,444	1,521
銀行存款	51,716,367	12,289,628
	51,717,811	12,291,14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現金及銀行餘額以港幣(「港幣」)及美元(「美元」)計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48元(2017年：人民幣3,986,934元)及人民幣17,411,322元(2017：無)。銀行存款按照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息計息。

1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理財產品	53,000,000	31,000,000

為更有效地利用盈餘現金，本集團不時買入由中國持牌商業銀行提供的持有期相對較短的理財產品。

17.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發放貸款	1,023,706,284	940,487,198
租賃應收款項	56,797,698	—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7,122,889)	—
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49,674,809	—
減：減值準備		
— 單項評估	(18,960,642)	(7,139,559)
— 組合評估	(17,435,353)	(13,828,510)
	1,036,985,098	919,519,129

本集團對未償還的已發放貸款進行嚴格的控制以降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對逾期餘額進行審閱。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7.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續)

下表列示了基於本集團內部信貸評級系統及期末階段分類法的信貸質量與最大信貸敞口。所呈列的該等金額為減值準備總額。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12個月內預期 信貸損失		年限內預期信貸損失		合計
	階段1 組合	階段2 組合	階段3	合計	
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 尚未逾期	49,674,809	—	—	49,674,809	—
發放貸款					
— 未減值(i)	920,274,205	48,481,169	—	968,755,374	919,863,340
— 已減值(ii)	—	—	54,950,910	54,950,910	20,623,858
合計	969,949,014	48,481,169	54,950,910	1,073,381,093	940,487,198

(i) 未減值貸款乃組合評估減值。

(ii) 向客戶提供的已減值貸款包括存有客觀減值證據的貸款。

本集團發放的貸款包括信貸貸款、保證貸款及附擔保物貸款。於2018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中41.7%（於2017年12月31日：50.3%）為保證貸款，而發放貸款中53.7%（於2017年12月31日：48.9%）為附擔保物貸款。

對賬面總值變動的分析以及與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有關的相應預期信貸損失準備如下：

	階段1 組合	階段2 組合	階段3	合計
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總值	884,500,568	35,362,772	20,623,858	940,487,198
新增	2,974,224,322	—	—	2,974,224,322
終止確認	(2,861,083,702)	(23,362,772)	(2,147,165)	(2,886,593,639)
轉入階段1	—	—	—	—
轉入階段2	(43,281,169)	43,281,169	—	—
轉入階段3	(30,000,000)	(6,800,000)	36,800,000	—
撤銷	—	—	(325,783)	(325,78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45,588,995	—	—	45,588,995
於2018年12月31日	969,949,014	48,481,169	54,950,910	1,073,381,09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7.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根據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損失，並於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時使用適合的模式和多項假設。該等模式和假設涉及未來宏觀經濟情況及借款人的信貸狀況(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本集團採納判斷、假設及估計技術，以根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已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定義、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的參數及前瞻性資料等會計準則的要求計量預期信貸損失。

	階段1 組合	階段2 組合	階段3	合計
於2018年1月1日的預期信貸損失	10,973,389	2,855,121	7,139,559	20,968,069
新增及重新計量	2,473,671	(1,852,175)	12,723,111	13,344,607
轉入階段1	—	—	—	—
轉入階段2	(547,883)	547,883	—	—
轉入階段3	(379,761)	(549,019)	928,780	—
已減值貸款利息回撥	—	—	(3,226,428)	(3,226,428)
對期內階段間轉讓的風險期末預期 信貸損失的影響	—	3,230,292	1,721,403	4,951,695
撤銷	—	—	(325,783)	(325,78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683,835	—	—	683,835
於2018年12月31日	13,203,251	4,232,102	18,960,642	36,395,99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值損失準備的變動如下：

	單項評估	組合評估	合計
於2017年1月1日	7,145,684	15,082,595	22,228,279
年度計提	3,151,283	(1,254,085)	1,897,198
撤銷	(1,109,513)	—	(1,109,513)
已減值貸款利息回撥	(2,047,895)	—	(2,047,895)
於2017年12月31日	7,139,559	13,828,510	20,968,069

本集團並無任何仍須強制回收但已於2018年12月31日或2017年12月31日經撤銷的任何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7.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預期將於下列連續會計年度收回的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及淨額，

	2018年 12月31日
租賃應收款項	
1年內逾期	25,303,073
於1至2年逾期	23,096,534
於2至3年逾期	8,398,091
	56,797,698

	2018年 12月31日
租賃應收款項	
1年內逾期	20,713,596
於1至2年逾期	20,908,152
於2至3年逾期	8,053,061
	49,674,809

概無任何有關需要於報告期末入賬的本集團融資租賃安排或或有租賃安排的未擔保剩餘價值。

18.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2018年	2017年
分佔淨資產	116,174,730	162,119,404
收購所得商譽	15,358,347	15,358,347
	131,533,077	177,477,75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8.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登記 及業務地點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晉江市滙鑫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晉江小額貸款」)(前稱晉江市 百應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	普通股	中國晉江	47.9%	提供小額貸款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股權均為本公司所持權益股份。晉江小額貸款乃採用權益法列賬。

下表列示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並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對賬：

	2018年	2017年
總資產	246,403,288	388,818,904
總負債	3,867,318	50,365,034
淨資產	242,535,970	338,453,870
淨資產(不包括商譽)	242,535,970	338,453,870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47.9%	47.9%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不包括商譽)	116,174,730	162,119,404
收購所得商譽	15,358,347	15,358,347
投資賬面值	131,533,077	177,477,751

	2018年	於2017年 9月30日至 2017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利息收入	36,617,830	10,271,602
期內淨利潤及綜合收益	19,082,100	10,367,22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9. 物業及設備

	車輛	固定裝置 及家具	經營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993,291	459,514	1,757,721	3,210,526
增加	—	793,787	366,337	1,160,124
處置	(90,488)	(880)	—	(91,368)
於2017年12月31日	902,803	1,252,421	2,124,058	4,279,282
增加	84,006	55,507	291,708	431,22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66,272	309,590	475,862
處置	—	(37,920)	—	(37,920)
於2018年12月31日	986,809	1,436,280	2,725,356	5,148,445
累計折舊：				
於2017年1月1日	637,729	364,312	1,464,029	2,466,070
年度折舊計提	97,033	134,162	293,692	524,887
處置	(85,964)	(836)	—	(86,800)
於2017年12月31日	648,798	497,638	1,757,721	2,904,157
年度折舊計提	97,032	294,251	229,900	621,18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32,243	78,036	110,279
處置	—	(36,024)	—	(36,024)
於2018年12月31日	745,830	788,108	2,065,657	3,599,595
賬面淨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240,979	648,172	659,699	1,548,850
於2017年12月31日	254,005	754,783	366,337	1,375,12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20. 商譽

	連車
於2018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	2,221,017
於2018年12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2,221,017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2,221,017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2,221,017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被分配至所收購附屬公司(作為現金產出單元)以進行減值測試。

融資租賃現金產出單元

融資租賃現金產出單元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乃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得出。現金流量預測應用的貼現率為13%。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評估商譽減值及多於賬面值的可回收金額，故商譽並不被視為已減值。

商譽賬面值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融資租賃	2,221,017

計算於2018年12月31日的融資租賃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採用多項假設。下文描述管理層根據其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作出的各關鍵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於釐定分配予預算毛利率的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內所實現的平均毛利率，且因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而有所提升。

貼現率—所使用的貼現率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就分配予有關融資租賃行業市場發展的主要假設的價值而言，貼現率與外部信息來源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21.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890,000
增加	64,400
於2017年12月31日	954,4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280,000
於2018年12月31日	1,234,400
累計攤銷：	
於2017年1月1日	634,441
年度計提	319,959
於2017年12月31日	954,4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116,667
年度計提	23,333
於2018年12月31日	1,094,400
賬面淨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14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22.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貸款減值準備
於2017年1月1日	1,459,976
在損益中確認(附註12)	(13,887)
於2017年12月31日	1,446,089
在損益中確認(附註12)	670,322
於2018年12月31日	2,116,411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2018年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454,014元，將於五年內可供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並概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其來自處於虧損狀態的附屬公司，而該公司被視為不太可能產生可用以抵銷稅項虧損的應課稅利潤。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的股利並無所得稅影響。

23. 其他資產

	2018年	2017年
抵債資產 (a)	8,060,000	8,060,000
長期待攤費用	3,562,612	4,120,847
其他應收款項	1,448,906	1,040,537
	13,071,518	13,221,384

(a) 抵債資產為位於中國福建省泉州市的房產。使該房產用作抵債的合約已經簽訂且經當地部門登記。由於該房產尚未完工，故尚未獲取房產證。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24. 計息銀行借款

	2018年	2017年
須於下列時間償還的有抵押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	200,336,825	140,182,217

於2018年12月31日，上述貸款的年利率為6.003% (2017年12月31日：5.655%)。

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百萬元的計息銀行借款由本公司其中一名股東福建七匹狼集團有限公司作出擔保。

25. 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2017年
應付薪金	2,792,062	2,189,887
應交增值稅及附加費	2,637,223	2,260,228
核數審計費用	1,226,415	1,084,906
保證金	7,132,335	1,400,000
其他	397,116	128,767
	14,185,151	7,063,788

26. 股本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已發行及已繳足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680,000,000	680,00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27. 儲備

本公司年內的儲備金額及相應變動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列報。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包括股份溢價，即本集團股份面值與發行本公司股份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

盈餘儲備

盈餘儲備包括法定盈餘儲備和任意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2006年)及中國財政部頒佈的其他相關規例所釐定，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應將淨利潤的10%撥至法定盈餘儲備，最高不超過註冊資本的50%。

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經權益持有人批准，法定盈餘儲備可以用來彌補累積虧損(如有)及可轉增資本，但法定盈餘儲備於有關轉增資本後的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除提取法定盈餘儲備後，經股東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還可以提取淨利潤至任意盈餘儲備。經股東批准，任意盈餘儲備可以用於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如有)及可轉增資本。

一般儲備

按照相關規例，本公司應每年按照除稅後利潤的一定比例撥出一般儲備，而一般儲備的餘額於2018年6月30日前應達到其風險資產的1.5%。該儲備不會用於利潤分配或者轉增資本。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一般儲備的餘額為人民幣15.4百萬元，不低於其風險資產的1.5%。

可分配利潤

根據於2019年3月19日通過的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案，提呈於法定盈餘儲備及一般儲備中撥款派發末期股利約人民幣34.0百萬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05元(包括稅項))且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經股東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2018年	
	銀行借款及 應付利息	應付股東款項
於2018年1月1日	140,182,217	—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49,536,537	(34,000,000)
應付2017年末期股利	—	34,000,000
利息開支	10,618,071	—
於2018年12月31日	200,336,825	—

	2017年	
	銀行借款及 應付利息	應付股東款項
於2017年1月1日	—	—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139,104,625	(34,000,000)
應付2016年末期股利	—	34,000,000
利息開支	1,077,592	—
於2017年12月31日	140,182,217	—

29. 關聯方披露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18年	2017年
工資薪金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860,422	2,708,811

非執行董事及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b) 貸款擔保

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百萬元的計息銀行借款由本公司其中一名股東福建七匹狼集團有限公司作出擔保。年內，按照計息銀行借款結餘固定利率應計的擔保費為人民幣949,906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0. 或有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31.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根據多份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室。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包括增值稅)到期情況如下：

	2018年	2017年
1年以內(含此年數)	1,362,614	1,490,591
1至2年(含此年數)	1,032,753	999,041
2至3年(含此年數)	—	792,963
	2,395,367	3,282,595

32. 承擔

於報告期末，除上述附註31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2018年	2017年
已訂約，但未準備： 軟件	556,553	820,40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3. 按分類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類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3,000,00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17,811
—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1,036,985,098
— 其他應收款項	1,448,906
	1,143,151,815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負債	
— 計息銀行借款	200,336,825
— 其他應付款項	8,755,866
	209,092,691

	2017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1,00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款項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91,149
—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919,519,129
— 其他應收款項	1,040,537
	963,850,815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 計息銀行借款	140,183,217
— 其他應付款項	2,613,673
	142,796,89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4.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價格風險及流動性風險。除下文披露的風險以外，本集團並無面臨其他重大財務風險。董事會審閱並批准了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並概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借款人或對手方不能履行責任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採用同樣的政策和程序管理授予中小企業、微型企業及個人企業家的貸款。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職能的主要特徵包括：

- 集中化的信貸管理程序；
- 在整個信貸業務程序中，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注重風險控制，包括客戶調查及信貸評估、核定授信額度、貸款評估、貸款審查及批准、貸款發放和貸後監控。

本集團採用貸款分類方法管理貸款業務的貸款風險狀況。本集團的貸款按風險程度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或「損失」。五類發放貸款的主要定義載列如下：

- 正常：借款人能夠履行貸款條款。沒有理由懷疑彼等按時足額償還本息的能力。
- 關注：儘管存在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特定因素，但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及利息。
- 次級：借款人償還貸款的能力出現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無法足額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擔保物或擔保，也可能會造成損失。
- 可疑：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擔保物或擔保，仍需確認重大損失。
- 損失：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貸款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為了提高信貸風險管理常規，本集團亦對不同級別的信貸管理人員提供定期培訓課程。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與銀行存款、發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這些資產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最大風險敞口等於賬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續)

減值評估

評估貸款減值的主要考慮為任何本金或利息付款是否逾期、對手方是否出現任何流動資金問題、信貸評級下降或者違反原始合約條款。

本集團根據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損失，並於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時使用複合模式和多項假設。該等模式和假設涉及未來宏觀經濟情況及借款人的信貸狀況(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本集團採納判斷、假設及估計技術，以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例如：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 已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定義
- 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的參數
- 前瞻性資料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是否有顯著增加。於確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是否有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內部評級以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以單一金融工具或結合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為基礎，將金融工具於結算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初始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比較，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年限內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當符合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或底線標準，則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定量標準

- 於報告日，與初始確認時違約概率升幅相比，剩餘年限違約概率被視為顯著上升。

定性標準

- 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出現重大不利變化。
- 於五層貸款分類中歸入關注類別。

底線標準

- 債務人合約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過30天。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續)

減值評估(續)

已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定義

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定是否出現信貸減值時，本集團所採納準則與相關金融工具的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標一致，當中考慮定量及定性標準。本集團評估債務人是否發生信貸減值時，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借款人的內部評級表明違約或將近違約；
- 發行人或客戶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將本集團任何發放貸款逾期超過90天；
- 客戶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有可能因多項事件的綜合影響而未必因單獨事件所致。

預期信貸損失計量的參數

本集團根據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及資產有否出現減值，就不同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年限的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減值損失。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考慮歷史統計數據(如內部評級、擔保方式及抵押品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資料，以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式。

- 違約概率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年限，無法履行其還款責任的可能性。本集團的違約概率基於內部評級結果進行調整，並經考慮前瞻性資料及剔除審慎調整，以反映債務人於某一時點在當前宏觀經濟環境下的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產生虧損程度作出的預期。違約損失率因對手方類型、追索方法與優先次序以及擔保物而異。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虧損的百分比，乃按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剩餘年限為基準計算；
- 違約風險敞口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年限內，本集團於違約發生時應獲補償的金額。

前瞻性資料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貸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通過分析歷史數據，識別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如國內生產總值增長、中央銀行基準利率及物價指數等。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續)

擔保物和其他信貸增強

所需擔保物的金額及類型基於對手方的信貸風險評估決定。

本集團已設有涵蓋每種類型擔保物的可接受性和估值的指引。

本集團取得的擔保物主要為土地使用權、房產所有權或設備抵押及股份質押。所有擔保物均需按照相關法律及法規辦理登記。信貸人員定期對擔保物進行檢查，並對擔保物價值變化情況進行認定。

雖然擔保物一定程度可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主要根據評估借款人以現金流量履行責任的能力而非擔保物的價值發放貸款。擔保物是否必要取決於貸款性質。在違約事件中，本集團可能會以出售擔保物還款。管理層會監察擔保物的市場價值，並會根據相關協議要求追加擔保物。

本集團的政策為對抵債財產進行有序處置。所得款項用於減少或償還未清償申索。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佔用抵債財產作商業用途。

下表概述按擔保物的類型、擔保及逾期期限劃分的已減值貸款。

	201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3個月 以內	逾期3至 12個月	逾期1年 以上	合計
保證貸款	—	2,500,000	34,300,000	18,150,910	54,950,910
合計	—	2,500,000	34,300,000	18,150,910	54,950,910

	201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3個月 以內	逾期3至 12個月	逾期1年 以上	合計
保證貸款	—	—	1,698,075	18,925,783	20,623,858
合計	—	—	1,698,075	18,925,783	20,623,85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續)

發放貸款的信貸質量

如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或多項因素對貸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該影響能可靠估計，則該貸款或墊款被認為是已減值貸款。本集團密切監察貸款的信貸質量，並利用出售已減值貸款等措施，減小所面臨的整體信貸風險。

本集團通過信貸評級管理金融資產的信貸質量。下表列示了基於本集團信貸評級系統的具有信貸風險敞口的發放貸款信貸質量。所呈列金額為減值撥備總額。

	既未逾期 也未減值	已逾期 但未減值	已單獨減值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996,530,183	21,900,000	54,950,910	1,073,381,093
2017年12月31日	919,863,340	—	20,623,858	940,487,198

於2018年12月31日，既未逾期也未減值的貸款與各項近期無違約記錄的分散化客戶有關。

於2018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貸款與無違約記錄的個別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集團並無確認該等發放貸款撥備，因為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預期該金額將全數收回。

風險集中度分析

由於本集團向經評估信譽的第三方批出貸款，所以若干情況下並無要求提供擔保物。本集團藉分散組合(就客戶類型及行業而言)管理信貸風險集中敞口。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受限於營業執照的地區限制，本集團面臨地區集中信貸風險。然而，雖然本集團的客戶集中於泉州市，本集團提供貸款予從事不同行業的廣泛客戶，藉以減小其對該等風險的敞口。

(b)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外匯匯率風險有限敞口僅主要來自以美元或港幣計值的若干銀行存款。

下表闡述於報告期末的敏感性，反映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美元或港幣匯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基於貨幣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本集團權益產生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外幣風險(續)

匯率變動	2018年	
	對除稅前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的影響
+ 5%	870,579	870,579
- 5%	(870,579)	(870,579)

匯率變動	2017年	
	對除稅前利潤的影響	對權益的影響
+ 5%	199,347	199,347
- 5%	(199,347)	(199,347)

以上對權益的影響為就除稅前利潤作出的調整。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變動敞口主要與其銀行存款、發放貸款及計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絕大部分的發放貸款按固定利率計息，更容易受到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重新定價日不匹配的影響。本集團不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來管理利率風險。

下表分析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利率風險。

資產和負債按賬面值納入並按合約重新定價日和到期日之間較早者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利率風險(續)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已逾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	1至5年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	—	—	—	—	51,716,367	51,716,367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55,978,535	270,360,171	545,719,755	164,926,637	—	1,036,985,098
小計	55,978,535	270,360,171	545,719,755	164,926,637	51,716,367	1,088,701,465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	—	—	200,000,000	200,000,000
小計	—	—	—	—	200,000,000	200,000,000
利率敏感性敞口	55,978,535	270,360,171	545,719,755	164,926,637	(148,283,633)	888,701,465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已逾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	1至5年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	—	—	—	—	12,289,628	12,289,628
發放貸款	13,719,653	286,899,957	435,183,994	183,715,525	—	919,519,129
小計	13,719,653	286,899,957	435,183,994	183,715,525	12,289,628	931,808,757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	—	—	140,000,000	140,000,000
小計	—	—	—	—	140,000,000	140,000,000
利率敏感性敞口	13,719,653	286,899,957	435,183,994	183,715,525	(127,710,372)	791,808,75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利率風險(續)

下表闡述報告期末的敏感性，反映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通過浮動利率工具)產生的影響。除因除稅前利潤變動對留存溢利(本集團權益的一部分)的後續影響外，本集團的權益並無受到其他影響。

變量變動	2018年 對除稅前利潤 的影響	2017年 對除稅前利潤 的影響
+ 50個基點	(741,418)	(638,552)
- 50個基點	741,418	638,552

(d) 價格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乃因市場價格變動而浮動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風險(因利率風險或貨幣風險產生的變動除外)。本集團會面臨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權益價格風險(附註16)。於2018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增幅為10%，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將增加人民幣5.3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1百萬元)。

(e)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在履行與金融負債有關的責任時遇到困難的風險。

本集團通過循環流動性融資來管理流動性風險。該融資考慮了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以及經營產生的估計現金流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概括了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未貼現現金流量所得出的到期期限：

	2018年12月31日					
	即期按要求	已逾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至5年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17,811	—	—	—	—	51,717,81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53,000,000	—	—	—	—	53,00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	76,850,910	310,460,657	580,372,574	185,752,959	1,153,437,100
其他資產	—	—	123,361	996,139	329,406	1,448,906
小計	104,717,811	76,850,910	310,584,018	581,368,713	186,082,365	1,259,603,817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	3,338,325	205,669,500	—	209,007,825
其他應付款項	—	—	2,155,866	—	6,600,000	8,755,866
小計	—	—	5,494,191	205,669,500	6,600,000	217,763,691
淨額	104,717,811	76,850,910	305,089,827	375,699,213	179,482,365	1,041,840,126

	2017年12月31日					
	即期按要求	已逾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至5年	合計
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91,149	—	—	—	—	12,291,1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31,000,000	—	—	—	—	31,000,000
發放貸款	—	20,623,858	326,128,952	480,106,516	220,858,735	1,047,718,061
其他資產	—	—	888,282	—	152,255	1,040,537
小計	43,291,149	20,623,858	327,017,234	480,106,516	221,010,990	1,092,049,747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	1,979,250	144,860,158	—	146,839,408
其他應付款項	—	—	1,213,673	1,400,000	—	2,613,673
小計	—	—	3,192,923	146,260,158	—	149,453,081
淨額	43,291,149	20,623,858	323,824,311	333,846,358	221,010,990	942,596,6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證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以及保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將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考慮經濟環境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來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做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給股東的股利、返還股東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未有發生變化。

本集團採用負債率來監察資本。負債率按照淨負債除以資本與淨負債之和計算。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借款扣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管理層視總權益(包括股本、儲備及留存溢利)為資本。於報告期末的負債率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計息銀行借款	200,336,825	140,182,217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17,811	12,291,149
淨負債	148,619,014	127,708,851
股本	680,000,000	680,000,000
儲備	136,970,598	126,989,833
留存溢利	233,006,220	188,997,137
資本	1,049,976,818	995,986,970
資本及淨負債	1,198,595,832	1,123,695,821
負債率	12.4%	11.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5. 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資產和負債按預計收回或清償時間的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按要求	已逾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2個月以上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17,811	—	—	—	—	51,717,81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53,000,000	—	—	—	—	53,00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55,978,535	270,915,576	546,547,788	163,543,199	1,036,985,098
物業及設備	—	—	—	—	1,548,850	1,548,850
商譽	—	—	—	—	2,221,017	2,221,017
其他無形資產	—	—	—	—	140,000	140,000
遞延稅項資產	—	—	—	—	2,116,411	2,116,411
其他資產	—	—	314,178	4,367,934	8,389,406	13,071,518
小計	104,717,811	55,978,535	271,229,754	550,915,722	309,491,960	1,292,333,782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	336,825	200,000,000	—	200,336,825
應付所得稅	—	—	11,585,025	—	—	11,585,025
其他應付款項	—	—	7,585,151	—	6,600,000	14,185,151
小計	—	—	19,507,001	200,000,000	6,600,000	226,107,001
淨額	104,717,811	55,978,535	251,722,753	350,915,722	302,891,960	1,066,226,78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5. 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分析(續)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按要求	已逾期	3個月內	3至12個月內	12個月以上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91,149	—	—	—	—	12,291,1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31,000,000	—	—	—	—	31,000,000
發放貸款	—	13,719,653	286,899,957	435,183,994	183,715,525	919,519,12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	—	—	177,477,751	177,477,751
物業及設備	—	—	—	—	1,375,125	1,375,125
遞延稅項資產	—	—	—	—	1,446,089	1,446,089
其他資產	—	—	1,406,011	708,524	11,106,849	13,221,384
小計	43,291,149	13,719,653	288,305,968	435,892,518	375,121,339	1,156,330,627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	182,217	140,000,000	—	140,182,217
應付所得稅	—	—	13,097,652	—	—	13,097,652
其他應付款項	—	—	7,063,788	—	—	7,063,788
小計	—	—	20,343,657	140,000,000	—	160,343,657
淨額	43,291,149	13,719,653	267,962,311	295,892,518	375,121,339	995,986,970

36.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或者轉移債務所收取或支付的價格。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銀行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發放貸款。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款。

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因其期限較短或定期按市價重新定價，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以財務負責人為首的財務部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負責人直接向總經理和審計委員會匯報。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估值由總經理審閱並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6.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

	按下列方式計量公允價值			合計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3,000,000	—	—	53,00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

	按下列方式計量公允價值			合計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1,000,000	—	—	31,000,000

於2018年，本集團概無轉讓任何按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3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1月31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匯鑫行與泉州市百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根據協議，訂約方同意於中國成立新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非融資性擔保業務。匯鑫行已同意注資人民幣30.0百萬元，佔新公司建議註冊資本的6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載列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674,394	10,513,0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9,000,000	31,000,000
發放貸款及應收賬款	988,055,411	919,519,12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31,533,077	177,477,751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50,000,000	500,000
物業及設備	1,172,320	1,375,125
遞延稅項資產	2,116,411	1,446,089
其他資產	12,896,144	13,180,785
資產合計	1,267,447,757	1,155,011,941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00,336,825	140,182,217
應付所得稅	11,449,517	13,097,652
其他應付款項	6,107,123	5,502,569
負債合計	217,893,465	158,782,438
淨資產	1,049,554,292	996,229,503
權益		
股本	680,000,000	680,000,000
儲備	136,970,598	126,989,833
留存溢利	232,583,694	189,239,670
權益合計	1,049,554,292	996,229,50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儲備的概要載列如下：

	資本公積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合計
於2017年1月1日餘額	69,383,972	34,377,654	12,421,210	116,182,836
留存溢利轉盈餘儲備	—	9,120,899	—	9,120,899
轉撥至一般風險準備	—	—	1,686,098	1,686,098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餘額	69,383,972	43,498,553	14,107,308	126,989,833
留存溢利轉盈餘儲備	—	8,732,479	—	8,732,479
轉撥至一般風險準備	—	—	1,248,286	1,248,286
於2018年1月1日餘額	69,383,972	52,231,032	15,355,594	136,970,598

39. 批准財務報表

於2019年3月19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本財務報表。

財務概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截至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以及本集團截至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業績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利息收入	134,301	135,882	143,693	140,015	156,789
稅前利潤	98,074	100,351	114,281	119,867	114,240
所得稅費用	(24,605)	(25,096)	(28,762)	(28,900)	(26,256)
年度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73,469	75,255	85,519	90,966	87,983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740,822	747,679	960,886	1,156,331	1,292,334
總負債	156,959	118,561	21,866	160,344	226,107
總權益	583,863	629,118	939,021	995,987	1,066,227

附註：本公司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概要以及本公司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概要乃摘錄自招股章程。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福建省泉州市豐澤區豐澤街666號南益廣場寫字樓7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由前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與前中國保險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18年合併組成；或如文義所指，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年報及作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年報對於「中國」的提述並不適用於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本公司」	指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8月18日由前身公司泉州市鯉城區匯鑫小額貸款有限公司轉制而成，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577)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的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中國公民及／或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股款
「融資業務」	指 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擁有權益的若干其他融資相關業務，即透過福建百應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融資擔保服務、透過廈門市百應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提供融資租賃服務、透過廈門博融典當有限公司及福建元亨典當有限公司提供典當貸款服務、透過廈門思明百應小額貸款有限公司於廈門市提供小額貸款服務，以及透過福建七匹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向任何控股公司集團成員公司提供結算服務、信託貸款服務、貸款，並吸收成員單位的存款
「福建」或「福建省」	指 福建省，為位於中國東南沿岸的省份

釋義 (續)

「福建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	指 福建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由前福建省經濟貿易委員會與前福建省信息化局於2014年合併組成；或如文義所指，福建省經濟貿易委員會
「福建豪翔園林」	指 福建豪翔園林建設有限責任公司
「福建盼盼」	指 福建盼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七匹狼集團」	指 福建七匹狼集團有限公司
「福建溪源」	指 福建省安溪溪源投資有限公司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股份登記處」	指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匯鑫行」	指 泉州匯鑫行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2017年10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根據上市規則的涵義，為並非本集團關連人士的個人或公司，且獨立於本公司及其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並與彼等概無關連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6年9月30日，即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日期

釋義 (續)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19日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招股章程
「泉州」或「泉州市」	指 福建省泉州市
「泉州豪翔」	指 泉州豪翔石業有限公司
「泉州遠鵬」	指 泉州市遠鵬服飾織造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現時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內資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中小企業」	指 中小企業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一概指福建七匹狼集團、周永偉先生及陳鵬玲女士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成康」	指 成康企業有限公司



Quanzhou Huixin Micro-credit Co., Ltd.*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